

經濟部  
101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

公告日期：102 年 5 月 9 日

## 壹、前言

一、面對國際經貿環境的快速改變，協助我國企業強化產業競爭優勢及永續經營，帶動台灣未來經濟成長動能，經濟部 101 年度以「創新經濟、樂活台灣」為整體發展願景，充分體現「產業創新」、「區域整合」、「節能減碳」、「就業促進」之施政主軸，據以擬定以下 8 項策略績效目標：

- (一) 推動產業再造、提升競爭力。
- (二) 開拓經貿版圖、營造樞紐地位。
- (三) 整備優質環境、促進投資加碼。
- (四) 穩定供給資源、永續能源發展。
- (五) 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
- (六) 提升服務效率。
- (七) 強化營運績效，提升資產效能。
- (八) 打造優質專業團隊。

二、本部 101 年度施政計畫依循 99~102 年中程施政計畫之「業務成果」、「行政效率」、「財務管理」及「組織學習」等 4 面向訂定 8 項關鍵策略目標，17 項關鍵策略指標；4 項共同性目標，7 項共同性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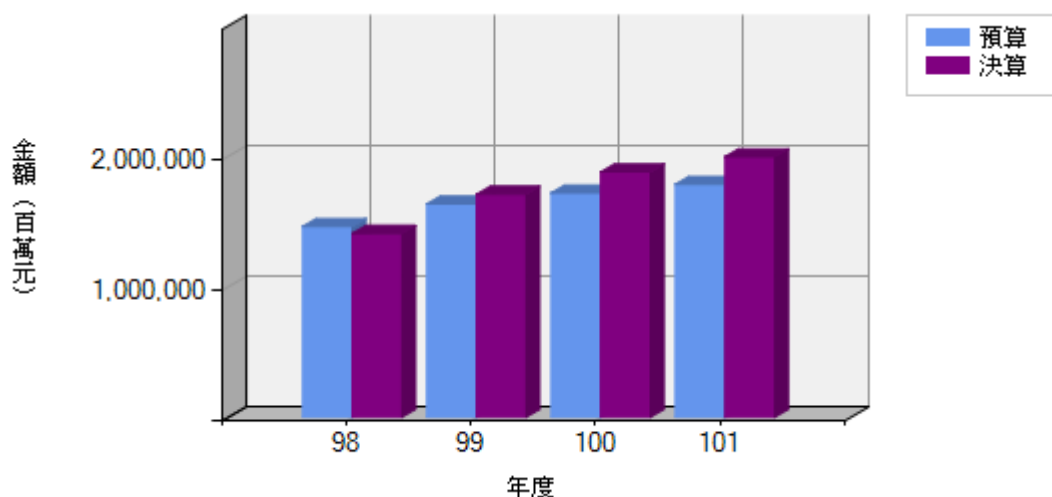
三、本部所訂 24 項衡量指標，共計達成 21 項，3 項未達成目標值；其中「關鍵策略指標」17 項，計有 14 項指標初評為綠燈，3 項指標初評為黃燈；「共同性指標」7 項，均初評為綠燈，故本部整體績效初評為綠燈之比率約 87.5%。

四、整體而言，101 年度歐洲債信危機及全球景氣復甦緩慢，出口市場需求趨緩，內需成長動能減弱，惟在相關提振經濟措施推動下，經濟仍維持正成長。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產值共計 109,201 億元，較 100 年之 108,446 億元，增加 0.7%；電子商務市場規模 6,605 億元，較 100 年 5,626 億元成長 17.4%；中小企業取得政府輔導資源之家數為 164,579 家，較 100 年之 161,690 家成長 1.8%；對新興市場出口比重為 27.9%，較 100 年之 26.0%成長 1.9%；吸引僑外資、陸資及台商投資金額達 101.91 億美元，較 100 年成長 8.6%。

五、另從全球比較觀點，101 年台灣國際競爭力表現優異。世界銀行於 2012 年 10 月 23 日發布《2013 經商環境報告》(Doing Business 2013)，於 185 個經濟體中，台灣排名由 2011 年的第 25 名進步至第 16 名，創歷年最佳成績。美國商業環境風險評估公司 (BERI) 2012 年第 3 次 (12 月)「投資環境風險評估報告」，台灣投資環境評全球排名第 4，在列入評比的全球 50 個主要國家中，次於新加坡、瑞士及挪威；在亞洲地區排名第 2 名。

## 貳、機關 98 至 101 度預算及人力

### 一、近 4 年預、決算趨勢 (單位:百萬元)



預決算單位：百萬元

項目	預決算	98	99	100	101
合計	預算	1,463,173	1,636,408	1,720,500	1,786,996
	決算	1,410,041	1,710,378	1,881,566	1,998,584
	執行率 (%)	96.37%	104.52%	109.36%	111.84%
普通基金(總預算)	預算	73,233	58,495	55,080	59,601
	決算	70,594	56,670	54,246	58,255
	執行率 (%)	96.40%	96.88%	98.49%	97.74%
普通基金(特別預算)	預算	40,611	56,187	69,935	12,897
	決算	26,669	60,102	60,616	8,547
	執行率 (%)	65.67%	106.97%	86.67%	66.27%
特種基金	預算	1,349,329	1,521,726	1,595,485	1,714,498
	決算	1,312,778	1,593,606	1,766,704	1,931,782
	執行率 (%)	97.29%	104.72%	110.73%	112.67%

	(%)				
--	-----	--	--	--	--

\*本施政績效係就普通基金部分評估，特種基金不納入評估。

## 二、預、決算趨勢說明

### (一) 預算增減原因分析

#### 1、公務預算部分：

(1) 101 年度歲出預算數 596.01 億元，較 100 年度歲出預算數 550.80 億元，淨增 45.21 億元，主要係增列「水與綠-生態治河親水建設-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等水利建設支出，以及減列科技專案經費、國庫增撥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所致。

(2) 100 年度歲出預算數 550.80 億元，較 99 年度歲出預算數 584.95 億元，淨減 34.15 億元，主要係減列科技專案經費、「水與綠-生態治河親水建設-海岸環境營造計畫」、「水與綠-生態治河親水建設-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等水利建設支出，以及國庫增撥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等所致。

(3) 99 年度歲出預算數 584.95 億元，較 98 年度歲出預算數 732.33 億元，淨減 147.38 億元，主要係減列「曾文水庫越域引水工程計畫」、「水與綠-生態治河親水建設-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等水利建設支出所致。

#### 2、特別預算部分：

##### (1) 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

A. 100 年度預算數 492.10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303.26 億元，增加 188.84 億元，主要係增列「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265 億元撥充水資源作業基金等所致。

B. 99 年度預算數 303.26 億元，較 98 年度預算數 213.01 億元，增加 90.25 億元，主要係增列「加速辦理中央管河川急要段治理與環境營造計畫」等所致。

(2) 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99 年度預算數 108.54 億元，較 98 年度預算數 127.31 億元，減少 18.77 億元，主要係減列「縣市管區域排水治理」等所致。

(3) 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101 年度預算數 109.19 億元，較 100 年度預算數 127.87 億元，減少 18.68 億元，主要係減列「縣市管區域排水治理」等所致。

##### (4) 石門水庫及其集水區整治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

A. 100 年度預算數 40.71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28.05 億元，增加 12.66 億元，主要係增列「緊急供水工程暨水庫更新改善」、「集水區保育治理」等支出所致。

B. 99 年度預算數 28.05 億元，較 98 年度預算數 14.66 億元，增加 13.39 億元，主要係增列「緊急供水工程暨水庫更新改善」、「穩定供水設施及幹管改善」等所致。

#### (5) 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

A. 101 年度預算數 19.79 億元，較 100 年度預算數 38.53 億元，減少 18.74 億元，主要係減列「中央管河川復建工程」等支出所致。

B. 100 年度預算數 38.53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數 122.02 億元，減少 83.49 億元，主要係減列「中央管河川復建工程」等支出所致。

C. 99 年度預算數 122.02 億元，較 98 年度預算數 51.12 億元，增加 70.90 億元，主要係 98 年度執行期間僅有 2 個月，故當年度預算數編列較少，且 99 年度增列「中央管河川復建工程」等支出所致。

#### 3、營業基金部分：

(1) 101 年度預算總支出 1 兆 6,856.87 億元，較 100 年度預算總支出 1 兆 5,616.41 億元，增加 1,240.46 億元，主要係中油公司因國際油價上漲而增列銷貨成本所致。

(2) 100 年度預算總支出 1 兆 5,616.41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總支出 1 兆 4,893.82 億元增加 722.59 億元，主要係台電因燃料價格上漲及配合產銷增加發購電量，燃料及購電支出增加所致。

(3) 99 年度預算總支出 1 兆 4,893.82 億元，較 98 年度預算總支出 1 兆 3,200.03 億元，增加 1,693.79 億元，主要係中油公司因國際油價上漲而增列銷貨成本所致。

#### 4、非營業特種基金部分：

(1) 101 年度預算總支出 288.11 億元，較 100 年度預算總支出 317.41 億元，減少 29.30 億元，主要係減列水資源作業基金依據「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特別條例」辦理之停灌休耕補償費用及再生能源基金電價補貼等計畫經費減少所致。

(2) 100 年度預算總支出 317.41 億元，較 99 年度預算總支出 297.18 億元，增加 20.23 億元，主要係水資源作業基金依「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特別條例」規定，辦理南部地區水庫活化及穩定供水計畫等工作項目相關支出增加所致。

(3) 99 年度預算總支出 297.18 億元，較 98 年度預算總支出 272.34 億元，增加 24.84 億元，主要係 99 年度新設立再生能源發展基金，以及推廣貿易基金增加辦理「新鄭和計畫」、「台灣優勢產業及國際品牌新興市場推展工作」等所致。

## (二) 預、決算落差原因分析

### 1、公務預算部分：

101 年度歲出決算數 582.55 億元，較 101 年度歲出預算數 596.01 億元，減少 13.46 億元，主要係工程發包結餘款、委辦及補助計畫經費結餘、擲節支出所致。

### 2、特別預算部分：

#### (1) 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

101 年度決算數 62.71 億元，較 101 年度預算數 109.19 億元，減少 46.48 億元，主要係因土地徵收條例修正，徵收價格改以市價評估計算，行政院核定自 101 年 9 月 1 日施行，然部分縣市政府無法於 9 月 1 日完成評定市價並及時提供徵收補償市價文件；其中部分縣市政府延未能及時提供評定之市價文件，致本計畫需辦理之用地徵收案受到影響。部分工程因工程用地尚未徵收完成，且土地所有人不同意未徵收前土地先行使用，故部分工程尚無法發包施工等原因所致。

#### (2) 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

101 年度決算數 22.75 億元，較 101 年度預算數 19.79 億元，增加 2.96 億元，主要係水利署 100 年度執行疏濬工程用地取得時，因適逢用地取得制度改變，至少需辦理 2 次以上公聽會以獲民眾認同，造成用地取得期程較原先預估長，另所執行曾文溪專案工程因 100 年颱風豪雨影響，影響工程進度等原因，致部分原分配於 100 年度經費需於 101 年度繼續執行。

### 3、營業基金部分：

101 年度決算總支出 1 兆 9,003.54 億元，較 101 年預算總支出 1 兆 6,856.87 億元，增加 2,146.67 億元，主要係中油公司因國際油價上漲使銷貨成本增加，致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 4、非營業特種基金部分：

101 年度決算總支出 314.28 億元，較 101 年度預算總支出 288.11 億元，增加 26.17 億元，主要係南港軟體、利澤等工業區部分廠商承購土地及建物較預期增加，不動產投資轉列不動產投資成本隨之增加所致。

## (三) 各類特別預算執行率

1、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

100 年度預算數 492.10 億元，決算數 474.46 億元，執行率 96.42%。

99 年度預算數 303.26 億元，決算數 276.25 億元，執行率 91.09%。

98 年度預算數 213.01 億元，決算數 192.34 億元，執行率 90.30%。

2、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

99 年度預算數 108.54 億元，支用數 202.51 億元，執行率 186.57%。

98 年度預算數 127.31 億元，支用數 69.12 億元，執行率 54.29%。

3、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

101 年度預算數 109.19 億元，支用數 62.71 億元，執行率 57.44%。

100 年度預算數 127.87 億元，支用數 54.37 億元，執行率 42.52%。

4、石門水庫及其集水區整治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

100 年度預算數 40.71 億元，支用數 76.87 億元，執行率 188.79%。

99 年度預算數 28.05 億元，支用數 5.24 億元，執行率 18.68%。

98 年度預算數 14.66 億元，支用數 0.63 億元，執行率 4.32%。

5、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

101 年度預算數 19.79 億元，支用數 22.75 億元，執行率 114.99%。

100 年度預算數 38.53 億元，支用數 61.01 億元，執行率 158.34%。

99 年度預算數 122.02 億元，支用數 117.03 億元，執行率 95.91%。

98 年度預算數 51.12 億元，支用數 4.59 億元，執行率 8.98%。

(四) 獎補助經費執行情形之公開

本部及所屬各行政機關均已落實執行立法院通案決議，按季於 101 年 4、7、10 月及 102 年 2 月之月底前，就補助社會團體、人民團體、財團法人、縣市政府及個人之獎補助經費，將其補助對象、金額及相關開支明細，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本（101）年度總計上網

公告 2,852 件，獎補助總經費 246.43 億元，藉由公開獎補助經費執行情形，可避免過度集中補助對象，並達到公開、公平、透明之目的。

### 三、機關實際員額

年度	98	99	100	101
人事費占決算比例(%)	0.44%	0.37%	0.34%	0.33%
人事費(單位：千元)	6,133,853	6,273,203	6,325,983	6,554,570
合計	7,680	7,748	7,703	7,809
職員	4,828	4,865	4,783	4,780
約聘僱人員	1,672	1,673	1,729	1,878
警員	182	174	181	168
技工工友	998	1,036	1,010	983

\*警員包括警察、法警及駐警；技工工友包括駕駛；約聘僱人員包括駐外僱員。

參、目標達成情形（「★」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 一、關鍵策略目標

（一）關鍵策略目標：推動產業再造、提升競爭力。

##### 1. 關鍵績效指標：推動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發展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83994	111741	111933
實際值	--	--	109201
達成度(%)	124.67	97.1	97.56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重點產業（半導體、平面顯示、鋼鐵、石化、機械、連鎖加盟服務業）及新興產業（生技、寬頻通訊、數位內容、設計、綠色能源）產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達成情形：101 年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產值共計 109,201 億元，目標達成度為 97.56 %，但仍較 100 年之 108,446 億元，增加 775 億元（成長 0.7%）；其中半導體產業 15,496 億

元、平面顯示 14,300 億元、鋼鐵產業 13,100 億元、石化產業 18,307 億元、機械產業 9,550 億元、連鎖加盟 20,500 億元、生技產業 2,550 億元、寬頻通訊 4,741 億元、數位內容 6,338 億元、設計產業 660 億元、綠色能源 3,659 億元。

(2) 效益分析：為優化國內產業結構，創造下一波經濟成長的動能，本部以「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與國際化、傳統產業特色化」之「三業四化」主軸推動台灣產業結構升級轉型，藉此促進我國經濟發展、增加就業機會及改善所得分配。

A. 半導體產業：101 年促成國內外廠商來台投資金額達 2,665.82 億元以上，整體半導體產業產值約達 1.55 兆元，目前我國國內 12 吋晶圓廠計有 23 座量產，另有 7 座建置中、7 座規劃中，已成為全球 12 吋晶圓廠密度及效能最高之地區。為促進產業發展，積極推動各項產業輔導與協助措施，包含協助麗嘉科技、台積電及矽品精密等廠商排除投資障礙，吸引產業在台擴大投資根留台灣；持續透過產學研合作機制引導產業進行相關技術研發，推動半導體產業與新興應用領域相結合，發展智慧電子等技術，並加強與車用、醫療及綠能之系統端之結合與應用服務，持續提升半導體產業之創新與附加價值，以維持我國半導體產業之全球地位。

B. 平面顯示產業：101 年我國平面顯示產業總產值達 1.43 兆元，國內外廠商投資金額為 1,057 億元；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國內面板廠共 38 座，五代線以上有 20 座。另持續協助廠商改善經營環境及投資環境，包含友達與華映龍潭廠廢水改排、協處友達光電於關鍵技術小組審查承諾項目變更案、群創光電申請債權債務協商案、日商旭硝子公司對新勞動三法諮詢案等。

C. 鋼鐵產業：101 年持續積極協助廠商排除投資障礙，推動各項產業輔導與協助措施，共計促成國內鋼鐵業投資 40 案，投資金額達 612.3 億元以上。101 年推動金屬製品產業高值化計畫，完成「航空與能源產業之鎳基超合金扣件」等 6 項高值化產品開發、5 項輔導案、成立 1 家衍生公司。

D. 石化產業：101 年持續推動石化工業升級轉型及輔導廠商高值化發展，成立 6 大產業聯盟—高性能塑膠聯盟、橡膠與彈性體聯盟、綠能高分子材料聯盟、生質材料聯盟、電子用化學品聯盟、碳 5 (C5) 聯盟，結合相關之上下游業者，挑選其中具有潛力之項目並建立研發聯盟，共同投入關鍵之產品與技術的研究開發，協助開發具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提升我國石化產業產值，101 年整體石化產業產值達 18,307 億元，期望在 109 年石化產業附加價值率提升至 20%以上。

E. 機械產業：101 年持續積極協助廠商排除投資障礙，推動各項創新研發及轉型升級輔導，包含：促成國內投資金額達 47 億元及引進國外廠商來台投資達 1.6 億元、整合 74 家廠商新成立 6 個研發聯盟、輔導機械產業開發新產品或提升技術計 94 案、培訓機械藍領及白領人才 3,119 人次等，促成 101 年機械產業產值 9,550 億元。

F. 連鎖加盟服務業：101 年連鎖加盟服務業整體產值達 2 兆 500 億元，較 100 年整體產值 1 兆 9,874 億元增加 626 億元，成長率達 3.1%；101 年度連鎖加盟服務業總店家數為 12 萬



7,904 店，較 100 年整體家數 11 萬 3,127 家增加 1 萬 4,777 家，成長率達 13%；101 年度連鎖加盟服務業就業人口為 124 萬人，較 100 年就業人口 120 萬人，成長率達 3.3%（101 年批發零售業就業人口為 180.7 萬人，較 100 年度就業人口 176.3 萬人，增加 4.4 萬人，成長率達 2.5%）。

G. 生技產業：積極推動「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101 年計有國璽幹細胞應用技術等 6 家公司通過生技新藥公司認定；同時積極推動與輔導生技產業投資及國際合作，估計帶動 101 年度生技產業產值約 2,550 億元，相較 100 年的 2,403 億元，增加 147 億元，增加從業人數約 1,998 人。另促成國內外生技、西藥、中草藥、醫療保健等投資案 50 件，投資金額達 307.75 億元，其中含外商來台投資共計 3 件。

H. 寬頻通訊產業：101 年寬頻通訊產業為 4,741 億元，台灣通訊設備產值全球第 6，光纖上網普及率全球第 5，網路整備度評比高居亞洲第 2 名；促成投資 238.66 億元；促成智慧型手持 AMOLED 及晶片等關鍵零組件與國內手機廠商合作 2 案；開發 GPON+G.hn 解決方案展現自主研發之 G.hn 晶片及系統整合能力；促成無線寬頻應用服務解決方案輸出 4 案；培訓通訊產業專業人才 503 人次。

I. 數位內容產業：101 年數位內容產業整體產值為 6,338 億元，較 100 年成長 5.6%；促成產業投資額達 281 億元，創造就業人口數達 8,286 人；於國際重要展會（德國 GamesCom、大陸 ChinaJoy 及韓國 G-STAR）設置「台灣館」、國際商談交流及媒合會等，促成國際合作達 26 案、合作金額達 55 億元；促成美國 Rhythm & Hues Studios、日本 Dream Link Entertainment、韓國 CJ E&M Corporation 集團及大陸華誼兄弟集團等國際大廠在台投資 7 案；於台北、德國、日本、韓國及大陸共辦理 8 場國際論壇或展覽活動，並於國際拓銷活動中，共 49 家業者參與並簽署 76 份合作備忘錄（MOU），預估潛在合作金額達 10.37 億元。產業輔導方面，促成產業開發新產品或應用服務達 43 件，增加就業 303 人；人才培育方面，共培訓數位內容產業專業人才 1,116 人次。

J. 設計產業：101 年設計產業產值 660 億元，帶領國內設計服務業者組成「台灣設計館」參加國內外專業展會共 13 場次，如法國巴黎家飾展、台北國際自行車展覽會、上海名品博覽會等，計有 223 家設計業者參與展出，完成國際媒合 69 案，成交金額約 1 億 3,110 萬元；協助台灣業者參與國際 4 大設計獎項（德國 iF 及 reddot、日本 Good Design Award、美國 IDEA），101 年總計獲獎產品 314 件，創歷年新高，並促成日本 Good Design Award 將台灣列為首輪海外就地審查國家，預估促進獲獎項國際廠商產品銷售量成長 5-10%。101 年協助產業運用設計提升附加價值，提供設計諮詢及深度診斷輔導共計 1,832 案，媒合產業與設計業者合作 954 案，增加產業衍生產值約 128 億元。

K. 綠色能源產業：101 年綠色能源產業產值 3,659 億元，我國太陽電池產量居全球第 2，轉換效率超過 18%，並具 MW 級電廠設置能力；LED 元件產量居全球第 1，產值全球第 3；獲得國際 CBTL、歐洲 TUV 萊因、美國 UL 等國際認可，建立符合國際標準之太陽光電模組測試系統；建立我國 LED 模組生產工廠，發展 LED 照明產品；制定電力系統資訊交換標準及建立智慧電表驗證機制，完成符合 IEC 62056 之智慧電表系統測試標準流程與測試工具環境。

## 2. 關鍵績效指標：促進電子商務市場發展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4605	5489	6321
實際值	--	--	6605
達成度(%)	100.3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電子商務 B2C 及 C2C 市場規模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1 年電子商務 B2C 及 C2C 市場規模總值達 6,605 億元，目標達成度為 104.5%，較 100 年之 5,626 億元，增加 979 億元（成長 17.4%），B2C 市場規模已達 3,825 億元，C2C 市場規模已達 2,780 億元。

(2) 效益分析：

A. 101 年電子商務市場規模目標值為 6,321 億元，實際已達 6,605 億元，較 100 年 5,626 億元成長 17.4%，其中 B2C 電子商務營業額 3,825 億元佔整體零售業營業額 3 兆 7,904 億元（以經濟部統計處 101 年 1-11 月數據 34,746 億元推估全年）比例已達 10.09%，較 100 年之 8.7%再成長 1.39%。

B. 輔導台灣企業運用電子商務開拓海外市場，發展國際化營運，包括橋接兩岸電子商務平台，完成藍新科技及網勁科技分別與大陸最大 B2C 網購平台京東商城、社群行銷平台蘑菇街橋接合作，行銷台灣商品；組成電子商務顧問輔導團，以實務經驗輔導企業銷售商品至中國大陸市場；透過日本 Navi Mall 及馬來西亞 Lelong、Superbuy.com 等網路購物平台，輔導企業將台灣商品行銷至日本及東南亞市場，共協助 197 家廠商應用網路銷售商品至海外市場。

C. 因應智慧手機興起，就未來行動應用普及衍生之商機，輔導企業結合新興科技發展行動電子商務，拓展行動電子商務商機，101 年輔導聯合報、博庫數碼、千川日業等企業發展行動商務及行動觀光等應用，強化網路行銷營運，提升服務品質，拓展企業競爭優勢，因應用新服務新增營業額 1,046 萬元。

D. 推動電商業者代理跨境匯兌業務，召開跨部會協商會議，與央行達成協議，已於 101 年 10 月完成並公告「資料處理服務業者受託處理跨境網路交易評鑑要點」，日後通過評鑑之電商業者即可合法代理跨境匯兌業務。可促使電子商務更為活絡，間接帶動出口成效。

E. 推動網路販售第一級低風險居家醫療器材，與衛生署協商，獲得同意開放虛擬通路販售第一級低風險醫療器材計 741 項，並公告訂定「藥商得於郵購買賣通路販賣之醫療器材及應行登記事項」，自 101 年 11 月 1 日起施行，預期可吸引更多習慣網購的年輕族群及提升華文網購市場商機。

F. 101 年 8 月舉辦兩岸電子商務商機媒合會，協助並引導台灣廠商了解大陸電子商務市場發展趨勢及應用電子商務進入大陸市場行銷，101 年 11 月於北京舉辦第 4 屆兩岸電子商務產業合作暨交流會議，101 年兩岸共簽署 17 份合作意向書，陸方針對台灣業者在大陸經營購物網站之 ICP 執照（電信與資訊服務業務經營許可證）限制及台灣網站被遮擋等問題均釋出善意回應。

### 3. 關鍵績效指標：協助中小企業創新、升級及轉型發展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38000	154000	154000
實際值	--	--	164579
達成度(%)	121.1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協助中小企業取得政府輔導資源之家數（單位：家）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達成情形：101 年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政府輔導資源之家數為 164,579 家，目標達成度為 106%，較 100 年之 161,690 家，增加 2,899 家（成長 1.8%）。

（2）效益分析：

A. 設立育成中心，除已設立南港軟體、南港生技、南科、高雄軟體育成中心外，並規劃設置新竹生醫育成中心，補（捐）助 76 所公民營機構中小企業創新育成中心，培育 2,061 家企業（含新創事業 1,250 家），投增資金額 57.21 億元，促成超過 3 萬個就業機會，活絡新創事業蓬勃發展。

B. 辦理中小企業商機媒合活動，累積提供 92 家企業創新技術/產品於活動當日展示，共 1,554 位與會產業人士及帶動 3 億 7,602 萬商機。

C. 辦理地方特色產品行銷推廣活動 8 場及拓展地方特色產品通路 19 處，計協助 1,865 家地方特色產業業者展售及上架 11,029 項產品，提升營業額 2 億 5,053 萬元。

D. 辦理地方特色產業國際化輔導及地方特色產業亮點輔導，101 年度計輔導 158 家廠商，帶動就業人數 1,755 人，增加廠商營業額 5,660 萬元，促進民間投資金額 2.9 億元。

E. 促進就業融資保證專案之就業人數：信保基金賡續推動「促進就業融資保證專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融資金額由 97 年的 5,232 億元上升至 101 年的 1 兆 1,425 億元，成長 1 倍以上；除積極配合產業政策外，101 年信保基金開辦多項融資保證專案，如「青年築夢創業啓動金貸款」、「企業小頭家貸款」、「供應商融資保證」、「促進出口融資保證專案」等，101 年僱用員工人數較 100 年增加 129,209 人。

F. 信保基金新發生逾期比率逐年趨降：近年來新發生逾期比率（新發生逾期保證金額／到期保證金額）逐年趨降走勢，由 95 年 5.71% 逐年下降至 101 年的 1.00%，近 3 年來新發生逾期率皆控制在 1% 左右，風險控管尚稱良好。

G. 馬上解決問題中心提供諮詢服務共計 4,929 件，透過財務輔導顧問現場診斷，協助中小企業融資診斷輔導合計 438 件，取得銀行融資計 2 億 9,570 萬元，並協助中小企業債權債務協處合計 110 件，協商同意展延金額達 77 億 9,200 萬元。

H. 推動具潛力之優質中小企業（群）善用資通訊科技，進行價值整合或營運模式創新、升級，促成網絡群聚整合增值或價值鏈成長。協助中小企業品質永續，厚植創新能力。並鼓勵產業群聚領先群及亮點企業發展前瞻智慧技術應用，進行價值鏈與流程、科技與服務之增值整合，提升產業發展能量。另提供多元化國際網路行銷服務模式，協助企業拓展海外新通路。推廣雲端運算服務，整合虛實學習及行銷資源，協助具特色中小企業或微型企業社群數位轉型，創造新商機。

#### 4. 關鍵績效指標：厚實產業技術創新能力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25	10.50	10.75
實際值	--	--	10.45
達成度(%)	111.5	100	97.21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科專計畫研發成果收入產出效果（（研發成果收入/科專計畫經費）x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達成情形：101 年研發成果收入累計達 13.74 億元，產出效果為 10.45%，目標達成值度 97.21%。

## (2) 效益分析：

A. 政府一直相當重視創新研發，希望藉由創新研發促進產業轉型「高值化」及「低碳化」，提升國家競爭力。本部科技專案配合政府政策方案及整體科技施政重點，101 年積極規劃 160 件科技專案計畫，不僅加強各領域創新前瞻技術研發、提高關鍵技術自製能力、發展節能減碳科技、深耕工業基礎技術，亦擴及服務產業科技化國際化、建構產業創新聚落等，以達到政府打造「創新經濟、樂活台灣」的發展願景。

B. 101 年本部科技專案分別於軟性電子、行動智慧系統、資訊儲存、多媒體數位影像、前瞻資訊系統、低耗電系統晶片、無線通訊、寬頻通訊、光通訊元件、智慧型車輛、奈米材料及微小化生醫系統等領域，產出重要前瞻技術及關鍵專利，累計申請國內外專利 2,448 件，獲得國內外專利 1,700 件，且有多項研發成果獲得國際大獎肯定，包括 6 項獲得「全球百大科技獎」(R&D 100 Awards)、4 項獲得瑞士日內瓦國際發明獎、4 項獲得德國 iF 設計獎及 5 項德國紐倫堡發明獎等；101 年科技專案在專利獲得、技術移轉件數等成果優於 100 年表現，顯示我國前瞻科技創新實力，在科專辛勤耕耘下，逐漸發光成為國際舞台的新亮點。

C. 本部科技專案將已累積的豐碩研發成果，積極透過授權及移轉等多元機制落實於產業應用，預估推動 745 件專利應用及 1,017 件技術移轉，協助廠商進行技術突破或產品開發，促成 101 年研發成果收入達 13.74 億元，預估帶動廠商投資超過 360 億元，為產業穩定發展奠定良好基礎。

### (二) 關鍵策略目標：開拓經貿版圖、營造樞紐地位。

#### 1. 關鍵績效指標：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3	23.5	24.8
實際值	--	--	27.9
達成度(%)	100.4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擴大新興市場【東協（10 國）、中東及近東、中南美洲、南亞（7 國）、東歐、非洲】出口比重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1 年我對新興市場出口比重為 27.9%，較 100 年之 25.8%，比重增加 2.1 個百分點；101 年我對新興市場出口金額為 840 億美元，較 100 年之 796 億元，增加 44 億元，（成長 5.5%）。

(2) 效益分析：101 年上半年全球經濟趨緩重創我國出口，為期於短期內提振出口，陸續推動「搶單續航計畫」、「101 出口龍騰計畫」及「出口振興精進作法」，透過密集海外展團、廣邀買主來台採購以及出動貿易尖兵等多元作法，全力協助我國廠商衝刺出口。依據財政部海關出口統計，101 年出口衰退 2.3%，惟出口金額已逐季回升，12 月出口已轉為正成長 9%。

A. 積極協助廠商拓展新興市場：101 年透過海外展團拓銷，協助超過 4,500 家廠商進軍新興市場；辦理新興市場採購大會、商機日、洽邀買主來台觀展等方式洽邀超過 12,000 家廠商來台採購；增設科威特、俄羅斯聖彼得堡等 2 處海外據點；出動 26 位貿易尖兵前往亞洲、中東歐、中南美及非洲等 26 國 29 個城市，協助廠商開發商機及蒐集資訊等多元拓銷作法，爭取商機超過 70 億美元。

B. 新興市場出口比重與出口值俱增：101 年我對東協（10 國）、中東及近東、中南美洲、南亞（7 國）、東歐、非洲等新興市場出口達 840 億美元，較 100 年成長 5.5%；比重 27.9%，較 100 年 25.8% 大幅提升 2.1 個百分點。

C. 重點市場拓銷成效良好：101 年選定印尼、越南、印度、巴西、俄羅斯、土耳其、南非、中東地區等新興市場，透過海外展團拓銷、促成新興市場買主對台採購、強化海外服務網絡、提供出口融資與保險優惠、強化市場調查及資訊擴散、新興市場人才布局、提升台灣產業品牌知名度等方式，強化對該市場之出口拓展，其中對東協六國出口創歷年新高。

D. 因應全球情勢，適時推動新策略及新作法：考量全球經濟成長動能由歐美市場轉向新興市場，推動出口振興作法，透過增設據點、密集出動貿易尖兵、客製化找買主等多元拓銷作法，積極協助廠商開拓新興市場。

## 2. 關鍵績效指標：推動企業在台設置營運總部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800	810	850
實際值	--	--	764
達成度(%)	86.6	91.11	89.88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累計推動企業在台設置企業營運總部家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1 年累計推動企業在台設置企業營運總部 764 家，目標達成度為 89.88 %。

(2) 效益分析：企業營運總部支撐國內就業人數 73.36 萬人，約占我國公開發行公司總就業人數 (148.68 萬人) 之 49.3%，研發費用 2,726.7 億元，約占我國公開發行公司總研發費用 (3,514.5 億元) 之 77.58%，顯示營運總部企業布局全球、深耕台灣。

(三) 關鍵策略目標：整備優質環境、促進投資加碼。

#### 1. 關鍵績效指標：促進民間新增投資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010	10500	11000
實際值	--	--	11078
達成度(%)	106.9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預計當年民間新增投資之總計畫金額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1 年輔導民間新增投資計畫之全程投資金額達 11,078 億元，目標達成度為 100.71%，相關民間投資主要包含金屬機電業 2,713 億元；電子資訊業 4,560 億元；民生化工業 2,486 億元；技術服務業 595 億元…等。

(2) 效益分析：積極協助廠商拓展新興市場：

A. 101 年輔導民間新增投資計畫預估完工後可增加就業人數達 64,563 人，包含金屬機電業可新增就業人數 17,915 人；電子資訊業可新增就業人數 15,281 人；民生化工業可新增就業人數 15,506 人；技術服務業可新增就業人數 6,292 人。

B. 為促進民間投資，排除投資障礙相關事宜，解決各項投資問題。本部促進投資協調中心繼續追蹤輔導之新增民間投資案件計 979 件，輔導並協助業者參與環評審查及各項行政審查會議；101 年度由協調中心召開 19 次協調會議，促成如台積電 2,265 億元、友達光電 420 億元、聯華電子 400 億元、義大華悅 205 億元、上銀科技 202 億元及奇美電子 180 億元等 15 件 100 億元以上之重大投資案件。

## 2. 關鍵績效指標：吸引外資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72	76	80
實際值	--	--	101.91
達成度(%)	110.9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吸引僑外資、陸資、台商回台投資總金額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1 年外人實際投資（包括股權投資和融資投資）金額為 101.91 億美元，促成就業人數 40,814 人，目標達成度為 127.39%，較 100 年之 93.87 億美元，增加 8.04 億美元（成長 9%）。

(2) 效益分析：

A. 依據在聯合國貿易暨發展委員會（UNCTAD）102 年 1 月所出版「全球投資趨勢監測（Global Investment Trends Monitor）」指出，101 年台灣 FDI 流入金額逆勢增加 39 億美元，為亞洲少數呈現正成長國家之一，因而聯合國稱讚台灣吸引 FDI 表現優異（Performed well）。

B. 聚焦台灣投資高峰會：101 年舉辦「台商回台投資高峰會」，計 586 位廠商代表與會。會中 20 家台商與本部簽署投資意向書，表達具體的投資行動與意願，總投資金額達 378.2 億元；舉辦「2012 年全球招商論壇」，共招商 61 家，投資金額達 1,266 億元，創造 14,192 個就業機會；邀請其中 13 家具代表性廠商簽訂投資意向書。

C. 推動外商在台成立區域總部：為持續落實台灣為「全球創新中心」、「亞太經貿樞紐」、「台商營運總部」，目前已促成 150 家外商在台設立區域總部，潛在投資金額超過 300 億元，創造 9,500 個工作機會。

D. 為建立更友善的投資環境，吸引全球廠商來台投資，成立行政院層級「全球招商聯合服務中心」的單一窗口，以專案、專人、專責提供全程客製化服務，解決國內外投資人可能遭遇的問題。服務中心 101 年投資案服務件數達 266 件，實際落實投資金額達新台幣 606 億元，創造就業人數約 13,000 人。

(四) 關鍵策略目標：穩定供給資源、永續能源發展。



## 1. 關鍵績效指標：確保資源供需穩定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0	100	100
實際值	--	--	100
達成度(%)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所列各項標準各年度目標值平均達成率值（單位：%）1、砂石庫存量：高於行政院核定「砂石長期穩定供應策略」所訂安全庫存量 500 萬立方公尺。【礦務局】2、增加區域調度或供應之水源量：各年度目標值 5.2、15、3.05、13 萬噸／日。【水利署】3、供電可靠度（系統平均停電時間）：各年度目標值 22、21、20、19 分／每年每戶。【能源局】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砂石庫存量】

（1）達成情形：截至 101 年 12 月月底止，國內砂石庫存量約 3,300 萬立方公尺，已高出行政院核定「砂石長期穩定供應策略」所訂安全庫存量 500 萬立方公尺，達成度 660%。

（2）效益分析：

A. 供需穩定：國內 101 年砂石需求量 5,621 萬立方公尺，供應量 5,656 萬立方公尺，庫存尚有 3,300 萬立方公尺，砂石供應充足，國家重大公共工程建設所需骨材不虞匱乏。

B. 平抑價格：101 年 12 月底西部地區砂石均價為 496 元/立方公尺，較 100 年同期均價 487 元/立方公尺，上漲 1.8%；東部地區砂石均價為 352 元/立方公尺，較 100 年同期均價 379 元/立方公尺，下跌 7.1%，砂石市場價格平穩。

C. 調節功能：高雄旗山土石堆置場已進場堆置 40 萬立方公尺，並已陸續運出回填流失農地或堤防背填土使用。屏東里港土石儲備中心業已開始進場堆置儲存有價料源，目前已堆置 50 萬立方公尺砂石，並於 101 年 12 月 13 日完成 45 萬立方公尺砂石料源釋出作業，將規劃於 102 年度再行進料堆置，未來視市場砂石供需情形，適時釋出調節供需，有助穩定砂石價格。

### 【增加區域調度或供應之水源量】

(1) 達成情形：101 年增加區域調度或供應之水源量已達成 4.88 萬噸/日，目標達成值度 160%。

(2) 效益分析：降低漏水率減少水源漏失量，有助於水源供需穩定，等同增加水源穩定供應量。101 年可減少水源漏失量估約 4.83 萬噸/日 $\times 100.94\% = 4.88$  萬噸/日（101 年辦理降低漏水率及穩定供水工程，預計降低漏水率 0.56%，等同增加水源穩定供應量 863 萬噸/日 $\times 0.56\% = 4.83$  萬噸/日；101 年汰換管線長度 860 公里/101 年汰換目標長度 852 公里 $= 100.94\%$ ）

### 【供電可靠度】

(1) 達成情形：101 年 SAIDI（系統平均停電時間）累積實績為 19.05 分/戶-年，目標達成度為 104.75%。透過積極建置「電力資料統計資訊系統」、提出需量反應修正方案、結合輸變電可靠度的營運指標和電網可靠度指標與擴大高、低壓旁路及臨時變壓器施工次數之占比等措施。

(2) 效益分析：

A. 101 年系統平均停電時間指數為 19.05 分/戶-年，較 90 年的 85.15 分/戶-年，大幅降低 77.6%。

B. 可鑑別出地區性不足的發電容量，以及各地區的發電可靠度與缺電風險，據之輔助國家整體資源之有效配置。

C. 可減少發電容量不足的風險，並降低發電系統的總燃料成本。

D. 督促電業提升供電可靠度及供電品質，縮短平均停電時間，確保產業與民眾享有優質之用電品質。

### 2. 關鍵績效指標：節能減碳永續成長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100	100	100
實際值	--	--	100
達成度(%)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所列各項標準各年度目標值平均達成率值（單位：%）。

1、年節約生活用水量：各年度目標值 1,000、1,100、1,200、1,300（單位：萬噸/年）。（水利署）

（2）執行能源效率管理與提供節能技術服務：各年度目標值 205、249、276、303（單位：千公秉油當量）。（能源局）

（3）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各年度目標值 330、341.5、358、368（單位：萬瓩）。（能源局）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年節約生活用水量】

（1）達成情形：101 年年節約生活用水量已達成 1,271 萬噸/年，目標達成度為 106%，較 100 年之 1,083 萬噸，增加 188 萬噸（成長 17.36%）。

（2）效益分析：

A. 101 年推廣省水標章及省水器材，核發 641 產品省水標章使用證書，省水標章使用枚數 265 萬枚，年節水量約 1,091 萬噸。

B. 辦理 68 件民生大用水戶節水輔導，年節水量可達 180 萬噸。

C. 101 年「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國營事業暨各農田水利會節水評比」，共有 4 大類 8 組計 58 單位獲獎，平均年節水 1.28%。

D. 101 年 6 月辦理產業節水績優表揚徵選，並辦理 10 場說明會，邀請工業局及國科會研商工業區廠商參加節水績優表揚活動，節水績優於 9 月完成初審階段，計有產業組 25 個單位、學校組 3 個單位、機關團體組 13 個單位及個人組 17 人報名參加，經複審結果，計 21 單位及 15 個人獲獎。

### 【推動節約能源】

（1）達成情形：101 年共計節能達 295.8 千公秉油當量，目標達成度為 107.17%，較 100 年之 279.93 千公秉油當量，增加 15.87 千公秉油當量（成長 5.67%）。

（2）效益分析：執行 10 項用電器具能源效率管理、5 項產品能源效率分級標示、推廣 38 項節能標章產品，以及提供 1,001 家能源用戶及 200 座鍋爐節能技術服務，總節能 295.8 千公秉油當量，可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約 48.5 萬公噸。

A. 節能標章 38 項產品，總共節約能源 95.92 千公秉油當量，容許耗用能源基準 10 項產品總共節約能源 100.88 千公秉油當量，計 196.8 千公秉油當量。

B. 提供節能技術服務：共輔導 1,114 家能源用戶（製造業 600 家、非製造業 514 家）、200 座鍋爐，發掘節能潛力 197.9 千公秉油當量，落實節能 99 千公秉油當量。

C. 推動兩波購置節能家電補助：累計補助節能家電 104 萬 3,079 台，帶動家電銷售達 365 億元，補助產品之年節電量可達 3.6 億度，除節能減碳成效外，補助節能產品較 100 年同期節能產品銷售量成長 160% 以上，對於開創綠色消費市場有明顯效果，並達刺激消費提振經濟之目的。

D. 為全球換裝 LED 路燈比例最高的國家：結合節能績效保證模式推動「全台設置 LED 路燈措施」的三大 LED 路燈計畫。每年可節約 1.87 億度電，減少 11.2 萬公噸二氧化碳排放，相當於 225 座大安森林公園碳吸附量，另帶動 44.81 億元產值。

E. 持續推動能源技術服務業：節能績效保證示範補助專案 101 年首次擴及私部門服務業，計核定 17 家服務業與 8 家公部門，每年可節省 6,193 公秉油當量，相當節省能源費用 8,045 萬元/年。並與教育部簽訂「節能技術服務合作備忘錄」，合作輔導 80 所大專院校導入節能績效保證專案之先期評估規劃作業，預計每年可節電 4,658 萬度，節省 1.8 億元能源費用、創造產值 12 億元。

F. 推動「夏月節電中」：全國共計 1.36 萬個連鎖服務業營業據點響應，並首創於活動中加入縣市節電競賽，101 年 6 至 9 月總計節電 24.53 億度電，總節電率達 9.1%，有效抑低夏季用電量。

### 【推動再生能源】

（1）達成情形：101 年再生能源裝置容量達 368.32 萬瓩，目標達成度為 102.88%，較 100 年之 341.5 萬瓩，增加 26.82 萬瓩（成長 7.85%），其中風力完工 62.11 萬瓩、慣常水力 20.04 萬瓩、生質能 80.11 萬瓩及太陽光電 20.07 萬瓩。

### （2）效益分析：

A. 以 101 年各類再生能源滿發時數及 100 年電力排放係數計算，估計再生能源裝置年發電量可發電約 95 億度電，二氧化碳約可減少 509 萬噸/年，相當於 226 萬戶年用電。

B. 風力發電 101 年核准備案量為 65.1MW，已完工 28 個風場 314 台風機，總裝置容量為 62.11 萬瓩，其中已商轉 287 台風機，容量為 56.23 萬瓩。

C. 太陽光電 101 年核准備案量為 107.2MW，累計自 89 年起，台電公司自行設置 10.4MW、再生能源發展條例通過前於 98 年底已完成系統設置容量達 11MW，及條例通過後已與台電完成簽約案計有 1,764 件，設置容量共約 179.2MW，合計設置量為 200.7MW。

D. 生質燃料產業鏈之原料供應、生產製造與銷售使用已核可 11 家生質柴油供應商，100 年年產能約 16 萬公秉，生質燃料產值為 22.1 億元；逐年提高摻配比例，擴大內需；105 年 B5，年使用量約 25 萬公秉；114 年摻配 10%，年使用量約 50 萬公秉。

E. 推動「千架海陸風力機」、「陽光屋頂百萬座」等各項具體措施，期達成 119 年再生能源裝置容量 12,502MW 之目標，約占我國總電力系統裝置容量 16.1%。

F. 太陽能熱水系統安裝面積累計達 224 萬平方公尺，估算國內安裝戶數約 30 萬戶，普及率為 3.6%，每年可節省 20 公斤裝瓦斯約 50 萬桶。

G. 以電能躉購費率制度推動 101 年太陽光電規劃設置目標由原 75MW 提高至 100MW，以建立國內設置實績，達成產業、環境等多重效益。101 年度競標總容量為 83MW，已順利達成競標容量目標，除持續受理免競標認定申請案件外，其餘案件將依據 102 年太陽光電推廣目標量及競標相關規定公布後，再予受理。

(五) 關鍵策略目標：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

1. 關鍵績效指標：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2	13	3
實際值	--	--	3
達成度(%)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辦理縣(市)管河川及排水災後復建工程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0 年預定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復建長度 13 公里，已於 100 年 12 月底已全部完成，另原預定於 101 年施作之 3 公里，亦提前於 100 年完成。

(2) 效益分析：完成全部復建工程，使受損水利建造物達原有保護功能及改善淹水面積 200 公頃。

(六) 關鍵策略目標：提升服務效率。

1. 關鍵績效指標：提高商標案件審查效率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7.2	6	5.8
實際值	--	--	5.8
達成度(%)	111.8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商標申請案件平均首次通知期間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1 年商標案件審查期間（平均首次通知期間）衡量標準為 5.8 個月，目標達成度為 100%，較 100 年之 5.95 個月，縮短 0.15 個月。

(2) 效益分析：

A. 使企業提早取得商標權，就其商標資產做有效的規劃與運用，強化企業之競爭力。

B. 核准新商標，有利企業依其經營規劃，推展商品及服務，促進產業創新，提升商機與產值，例如核准「PCHOME ONLINE 24h 購物及圖」、「幾分甜」、「艋舺肥皂」等商標，有助於促進各地方特色產品或促進網路服務之商機，帶動增加相關就業人力與企業產能。

2. 關鍵績效指標：建立維持與國際一致的國家最高量測標準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980	3055	3070
實際值	--	--	3222
達成度(%)	109.3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提供原級及次級標準校正服務件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1 年實際提供原級及次級標準校正服務達 3,222 件，目標達成度為 105%，較 100 年之 3,120 件，增加 102 件（成長 3.3%）。

(2) 效益分析：因應國內各界的量測需求，建立及維持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 17 個領域 134 套量測標準系統，直接服務逾 1,500 家廠商，標準傳遞間接服務全國檢測 500 萬件次以上，國家標準實驗室 (NML) 每年支援逾百億元之檢測市場。並持續提供電腦網路校時服務，每日服務量逾 900 萬人次上網使用，滿足全國之民生及產業需求，包括資訊、電子、通訊、控制設備等領域對時間數位化對時之使用需求。

A. 完成新建國家標準「分光輻射通量標準校正系統」，可對國內業界提供分光輻射標準燈校正服務。完成擴建「線距校正系統—線寬校正」、「奈米粒徑量測系統—奈米粒子濃度量測」及「光梳絕對頻率量測系統」3 套量測標準系統，提供半導體線寬量測追溯、奈米粒子濃度量測與校正服務，及提供精密製造業長度追溯需求。並藉由認證實驗室體系，擴大校正服務效益，及確保民生福祉、公平交易。

B. 提供國家量測原級及次級標準校正服務達 3,222 件，積極進行國際比對工作，使國家最高標準具國際等同性，順利推動國際間相互認可協定之有效性，提升國內檢測市場之產品品質及競爭力，確保各類供交易用度量衡器之準確性及減少貿易障礙。以及提昇國內 300 萬人次放射醫學診療病患之醫療品質輻射安全。

C. 校正服務在公平交易效益，如流量、溫度及壓力標準系統，提供中油公司 8 個天燃氣配氣站共 17 條計量線 (中油年度交易總額 2,000 億元) 之超音波流量計、溫度計及壓力計之校正與追溯，確保天然氣計量管線量測具準確、可靠數據值；透過層層追溯校正修正大潭電廠現場 24 英吋計量錶器差，確保高壓天然氣計量準確及交易公平，將每年 200 億元交易金額的潛在計量偏差由 1 % (相當於 2 億元) 降至 0.1 % (0.2 億元)。

D. 校正服務在協助產業確保產品品質，提供產業校正追溯，同時建立產業各廠量測的一致性，使其在研發、生產過程之質量值具追溯性，也做為工廠進料、驗收之準則，真正做到為公司品質把關。

E. 維持國際度量衡委員會相互認可協定 (CIPM MRA)，與包含美、日...等 89 個國家計量機構相互承認校正與測試報告，拓展國內產業在世界主要貿易市場上的發展。101 年參加國際追溯及比對共 31 項，並有 105 套系統數 433 項量測能量登錄至國際度量衡局 (BIPM) 的附錄 C，達成全球品質基磐之調合及相互認可，提供與國際標準等同之校正服務。除可使產品品質符合國際規範，更增加產業對外競爭力，有助於提升國家經濟能力。

F. 為確保我國量測能力與國際一致，積極參與國際度量衡局 (BIPM) 及亞太計量組織 (APMP)，並持續進行 GPS 觀測、國際原子鐘及衛星雙向傳時等比對研究工作，健全我國的時頻追溯鏈，並使產業界出具之校正報告為國際所承認。

G. 維持國際原子時貢獻之權重排名平均為全球第 5 名，有利電子通訊及精密產業發展，提高國內產業的國際競爭力。

H. 完成新建國家標準「分光輻射通量標準校正系統」，可對國內業界提供分光輻射標準燈校正服務，縮短國內廠商及相關實驗室之送校時程及經費。估計節省廠商校正費用，單件由 5

萬元~20 萬元降至 6 千元~2 萬元，國內每年將可減少百萬元費用支出。另節省廠商校正時程由 1~3 個月縮短至 10 個工作天，廠商經營管理更具彈性及競爭力。完成擴建「線距校正系統－線寬校正」及「奈米粒徑量測系統－奈米粒子濃度量測」量測系統標準，提供半導體線寬量測追溯及奈米粒子濃度量測與校正服務，並藉由認證實驗室體系，擴大校正服務效益，完善奈米計量標準追溯，並以計量標準的準確度與信賴度，協助產官學研進行奈米健康環境安全議題的研究與法規的擬訂，及協助業者進行前瞻製程參數的驗證，提升產品競爭力。擴建「光梳絕對頻率量測系統」，提供精密製造業長度追溯需求。

### 3. 關鍵績效指標：提升發明專利初審結案量。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	49630
實際值	--	--	52425
達成度(%)	--	--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發明專利初審結案件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 1 ) 達成情形：101 年發明專利案件結案量為 52,425 件，目標達成度為 105.63%，較 100 年結案量 36,627 件（成長 43.13%）。

( 2 ) 效益分析：截至 101 年 12 月底止，待辦案件數為 152,509 件，較 100 年底 160,479 件，減少 7,970 件。

A. 申請人早日取得專利權，有利其進行商品化，提高產業競爭力，本部智慧局深知專利之重要性，故積極執行「清理專利積案計畫」，101 年發明專利審結達 52,425 件，較原目標 49,630 件，不僅創歷史新高，亦較 100 年結案量 36,627 件，大幅增加 15,798 件，提升審結量 43%。

B. 由於產業非常重視專利之重要性，故競相申請專利以求保護，導致專利申請量歷年持續增加，申請實體審查量從 98 年到 101 年分別為 40,905 件、41,115 件、43,528 件、44,273 件，然而受限於專利審查人力有限，故審結量在 100 年以前均未能超過進案量。在本部智慧局強化審結措施下，於 101 年進用 170 名 5 年任期制專利審查人力，並結合運用研發替代役及專利檢索中心等措施，101 年審結達 52,425 件，已多於進案量 44,457 件，使待辦案件量已較 101 年減少 7,970 件，與 98 年至 100 年待辦案件不斷增加 17,523、13,045 及 6,788 件，擴大審結量，明顯有助於企業早日取得專利。



C. 由於發明專利待辦案件量仍多，在前述提升專利審結作為下，雖至 101 年 12 月之平均審結期間為 45.13 個月，然為協助申請人早日取得專利，亦推行各項縮短審結期限之措施，其成果如下：

a. 持續推動「發明專利加速審查作業方案」，迄 101 年 12 月底，共計 4,750 件申請案，首次審查意見通知發出時間最快為 75.3 天，有效提升專利審查效能。

b. 與美、日合作執行「專利審查高速公路（PPH）計畫」，迄 101 年 12 月底，台美 PPH 共計 291 件申請案，3.3 個月審結，台日 PPH 共計 208 件申請案，2.6 個月審結。

D. 101 年審結達 52,425 件，創歷史新高，實集各種努力之成果，包括：進用 170 名 5 年任期制專利審查人員、逐月管控每一位專利審查人員審結數、要求加班審案、運用 97 名研發替代役及 44 名專利檢索中心人力協助前案檢索達 15,966 件等，更加上調派行政人力停止休假，加班趕案，始能締造此等績效。101 年之成果得之不易，是在全體同仁感念身負提高審結、提升產業競爭力之重責大任之成果，未來本部仍會持續增加專利審結量，以完成清理專利積案計畫之目標。

（七）關鍵策略目標：強化營運績效，提升資產效能。

#### 1. 關鍵績效指標：部屬事業法定盈餘達成率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90	90	90
實際值	--	--	90
達成度(%)	100	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本部所屬事業法定盈餘分配預算之達成率達 90% 以上。（本項須考量執行重大政策性因素影響金額）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達成情形：101 年本部所屬 5 家事業實績為稅前虧損 907.60 億元，加計執行重大政策性影響金額合計 818.49 億元後，101 年稅前虧損合計為 89.11 億元，較法定盈餘分配預算（稅前虧損 437.12 億元）減少虧損 348.01 億元，已達成法定預算目標。

（2）效益分析：經濟部所屬 5 家事業 101 年全年法定預算為稅前虧損 437.12 億元，全年實績為稅前虧損 907.60 億元，增加虧損 470.48 億元。增加虧損主要係為配合政府穩定國內物價

照顧民生及產業發展的政策，台電公司第二及第三階段調整電價方案暫緩實施，及中油公司 101 年 1 至 3 月仍實施汽柴油減半調漲措施，電價、油價未能足額反映成本所致。

A. 台電公司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影響金額 366.43 億元：

- a. 配合政策，針對路燈、自來水、學校等特殊用戶實施優待電價，電費減收 47.48 億元。
- b. 實施週六電價改按半尖峰計費，及政策實施獎勵住宅、國中小學及公設用戶節電措施，電費減收 74.70 億元。
- c. 配合政策吸收天然氣購電之售電成本高於售電價格，虧損增加 191.69 億元。
- d. 離島供電營運虧損 52.56 億元。

B. 中油公司配合政府穩定物價政策，應調價而未調自行吸收之金額，101 年累計 452.06 億元，其中，汽油 113.99 億元、柴油 67.35 億元、燃料油 57.21 億元、液化石油氣 49.34 億元、天然氣 164.17 億元。

## 2. 關鍵績效指標：機關年度特別預算執行率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83	85
實際值	--	--	97.50
達成度(%)	--	75.08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1. 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率衡量標準公式為：（截至本年度累計實支數+應付數+節餘數+提列準備數）÷截至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100%。2. 中央政府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特別預算執行率衡量標準公式為：（截至本年度累計實支數+應付數+節餘數）÷截至本年度可支用預算數×100%。3. 上開 2 項特別預算年度執行率平均達 85% 以上。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達成情形：101 年本部 2 項特別預算年度執行率簡單平均為 97.5%，目標達成度為 100%，較 100 年之執行率 75.08%，大幅提升。其中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率為 98.58%、中央政府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執行率為 96.42%。

（2）效益分析：

A. 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數 228 億 1,856 萬元，占可支用預算數 231 億 4,641 萬元之 98.58%，係本部水利署等 4 個單位積極執行相關計畫，且本部每月定期追蹤所屬預算執行進度，並按月提報擴大業務會報檢討，以及時了解與協助解決落後單位遭遇之困難，積極督促各單位加速完成年度計畫，使中央管河川復建工程、縣（市）管河川及排水災後復建計畫等重大計畫執行率皆達 96% 以上。

B. 中央政府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特別預算，執行數 112 億 8,950 萬元，占可支用預算數 117 億 859 萬元之 96.42%（本項特別預算之可支用預算數係依據行政院同意修正計畫後之截至 101 年底可支用預算數計列），係本部水利署及中央地質調查所等單位積極執行相關計畫，且本部每月定期追蹤所屬預算執行進度，並按月提報擴大業務會報檢討，以及時了解與協助解決落後單位遭遇之困難，積極督促各單位加速完成年度計畫，使河川排水及事業海堤改善等重大計畫執行率皆達 96% 以上。

（八）關鍵策略目標：打造優質專業團隊。

1. 關鍵績效指標：建立本部階梯式人才培訓體系，加強同仁跨領域專業知能。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	2	3
實際值	--	--	3
達成度(%)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1、依本部公務人員職務及職涯發展需要，建立階梯式之人才培訓體系，依層級逐一施訓，培育各階層、各領域人員所需專業知能；每年預計辦理 4 種班別，調訓 150 人次，採逐年施訓。

2、辦理本部公務人員跨領域專業知能研習，培養前瞻視野，強化同仁宏觀之策略思維；每年預計辦理 2 梯次，調訓 80 人次。

3、培育同仁外語及涉外事務工作能力，以因應當前經貿環境及業務所需；預計選送商務人員赴國外接受語訓 6-10 人。

4、衡量標準：是否辦理上開 3 項培訓課程並達調訓人次（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 為 3 項均未達到、1 為達到 1 項、2 為達到 2 項、3 為達到 3 項）。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3 項均達到

A. 為培育本部各階層各領域人員所需之專業知能，本部依「經濟部及所屬行政機關公務人員心靈套餐（職能發展）培訓實施計畫」，於 101 年辦理「新進人員入門班」、「委任人員進階班」、「薦任人員精進班」、「中階主管養成班」、「高階人員領導班」、「女性領導研習班」等 6 種班別，共辦理 21 梯次，調訓 667 人。

B. 為使本部及所屬機關同仁瞭解本部當前重要經貿政策或業務，並藉以凝聚對本部之向心力，於 101 年辦理各項「跨領域經貿知能研習班」，包含「我國現階段能源情勢與能源政策」、「台灣經貿發展趨勢」、「我國產業發展與當前重要政策」、「我國智慧財產權努力與成效」、「我國促進投資擴大招商政策與技巧」及「兩岸經貿關係」，共辦理 6 梯次，調訓 172 人。

C. 本部選送新進商務人員赴國外接受語訓部分，計選送英文 4 人、西文 2 人、德文 2 人、俄文 1 人、法文 1 人及阿文 1 人，共計 11 人分別赴美國喬治城大學附屬之語言教育及發展中心、西班牙馬德里大學附設西班牙語言中心、德國 Dkfa 語言中心、莫斯科大學語文中心、法國西部天主教大學法語教學中心及約旦大學國際語言中心接受語訓。

(2) 效益分析：透過上開班別之舉辦，充實、培育、發展本部及所屬機關各階層、各領域公務人員所需具備之跨領域、專業性專業知能，其達成效益如下：

A. 瞭解國家及本部當前重要政策【我國現階段能源情勢與能源政策、台灣經貿發展趨勢、我國產業發展與當前重要政策、我國智慧財產權努力與成效、我國促進投資擴大招商政策與技巧及兩岸經貿關係等】，以配合政策並有效執行所交付之任務。

B. 充實所屬各機關（單位）同仁不同發展階段之專業素養，以應各階段業務所需，精進辦理公務之能力與品質。

C. 透過選送新進商務人員赴國外接受語文訓練紮實商務人員語文能力、活化商務人力運用，以應未來所需及本部人力調派。

## 二、共同性目標

(一) 共同性目標：完備行政院組織改造規劃。

1. 共同性指標：推動組織調整作業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	7	7
實際值	--	--	7
達成度(%)	--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完成組織調整各項配套作業，並達到下列各分項標準者（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 代表「7 項均未達到」、1 代表「達到 1 項」、2 代表「達到 2 項」、3 代表「達到 3 項」、4 代表「達到 4 項」、5 代表「達到 5 項」、6 代表「達到 6 項」、7 代表「達到 7 項」）

【說明】：

依據行政院函頒「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組織調整作業手冊」規定，依時程完成：

- 1、「組織調整」作業。
- 2、「員額配置（移撥）及員工權益保障」作業。
- 3、「法制作業（含組織及作用法規）」作業。
- 4、「預決算處理」作業。
- 5、「財產接管及辦公廳舍調配」作業。
- 6、「資訊移轉及系統整合」作業。
- 7、「檔案移交」作業。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達成情形：配合組改進程，已完成修正「經濟及能源部籌備小組實施計畫」等 7 項功能分組及 22 項工作小組作業計畫，另賡續運作「經濟及能源部籌備小組」，計召開 4 次籌備會議。

（2）效益分析：透過會議型式運作提供溝通平台，已有效發揮跨功能分組與跨單位之事務性協調與整合事宜，並提早發掘及解決問題；此外，藉由各項作業計畫之訂定，促使經濟及能源籌備小組各功能分組與各工作小組順利展開各項籌備工作之進行，務求新舊機關間施政無縫接軌。

（二）共同性目標：提升研發量能。

- 1.共同性指標：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021	0.03097	0.0403
實際值	--	--	0.0867
達成度(%)	12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年度預算) ×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本部研提 101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委託研究目標為本部當年度總預算之 0.0403%，因應內外部環境變化、配合實際政策研究需要，101 年實際執行經費完成 19,495 千元，佔本部當年度總預算 22,488,778 千元之 0.0867%，目標達成度 215.14%。

(2) 效益分析：本部 101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委託研究共 3 項主題，產出報告 28 份，提供重要施政參考依據，茲將其研究效益臚列如下：

A. 「配合蘇花公路地區路段改善工程研擬蘇花地區礦產、砂石運輸改善規劃策略分析」計畫，計產出成果 1 份，藉由大規模調查，分析東部地區礦產、砂石、水泥產銷情形，及初步量化公路運輸進行分析探討，以作為未來地方及中央施政及政策需求方向之參考依據。

B. 「『僑外及陸資投資事業』、『對海外投資事業』營運狀況調查分析報告」產出研究成果 2 份，掌握僑外商及陸資經營現況及台商海外投資營運情形，俾利隨時提供協助及作為政府擬定相關投資政策之參考。

C. 「國內外及中國大陸經濟研究及策略規劃」計 21 份專題研究報告，4 份成果精要（包含原物料價格調查分析報告、即時性議題報告、智庫諮詢會議及經濟情勢月季報），藉由本計畫即時提供部次長政策建議。

2. 共同性指標：推動法規鬆綁：主管法規檢討訂修完成率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842	0.223	0.203
實際值	--	--	0.203
達成度(%)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text{檢討訂修法規完成數} \div \text{主管法規數}) \times 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說明】：

101 年各單位檢討訂修完成法令完成數共 1 案（大陸地區人民來台投資業別項目）/101 年 12 月底之主管法規數（522 案）\*100%=0.192%，惟系統上之目標值為 3 年前預估之訂修完成率 0.203%，衡量標準之主管法規數增加，致數據上有些許變動，然本項共同性目標之達成度 100%。

（1）達成情形：101 年度檢討修訂之法規，共 1 案（大陸地區人民來台投資業別項目），本部已於 101 年 3 月 30 日經審字第 10104602380 號令修正發布之大陸地區人民來台投資業別項目，故目標值達成度為 100%。

（2）效益分析：而該案修正所開放陸資來台投資業別項目，所達到效益為：

A. 提升兩岸產業的互補合作，增加我現有產業升級轉型。

B. 促進我服務業發展，朝向多元產業發展及推動現有產業服務化。

（三）共同性目標：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1. 共同性指標：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85	90	90
實際值	--	--	94.72
達成度(%)	106	97.02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text{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 + \text{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 \text{資本門賸餘數}) \div (\text{資本門預算數}) \times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1 年本部主管資本門執行數計 249 億 7,986 萬元，可用預算 263 億 7,200 萬元，實際達成值為 94.72%，目標達成度為 100%，較 100 年之 87.32%，提升 7.4 個百分點。

(2) 效益分析：本部各單位積極執行相關資本支出計畫，且每月定期追蹤所屬預算執行進度，並按月提報擴大業務會報檢討，以及時了解與協助解決落後單位遭遇之困難，積極督促各單位加速完成年度計畫，使本部主管之重大資本支出計畫，如：提供資金協助加強中小企業信用保證細部計畫、科技專案推動計畫、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湖山水庫工程計畫、海岸環境營造計畫及興建高雄世貿展會中心計畫等執行率均達 95% 以上，爰達成且超越預計目標。

## 2. 共同性指標：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	0	0
實際值	--	--	0
達成度(%)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說明】：

1、本項為負向標準，亦即訂定之標準數值越低，則越具挑戰性。惟各機關訂定之目標值，應介於 0-5% 之間。

2、目標訂定及衡量標的，皆以「概算編報年度」（亦即 102 年度）為準。

3、衡量績效時，計算目標達成度之方式如下：

{1－【(達成值－目標值)÷目標值】}×100% (如實際達成值小於或等於目標值，達成度即視為 100%；如計算結果為負值，達成度即視為 0。另目標值如訂為 0 者，分母以 5% 代入計算。)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101 年本部主管 102 年度一般支出概算編報數為 158 億 4,029 萬 9 千元，與行政院核定之中程歲出概算額度相同，實際達成值為 0，目標達成度為 100%。

(2) 效益分析：本部籌編本部主管 102 年度概算時，除延續籌編 101 年度概算之審查作為（包含強化預算估算及審查之準據、建立預算編列競爭模式、明確優先順序政策指引、同步檢討特種基金財源及考量預算執行力）外，並於 100 年 12 月 2 日函頒之「經濟部暨所屬機關（單位）籌編 102 年度單位概算應行配合辦理事項」中，規範「一般支出編列之委辦計畫部分，按各該機關（單位）排列之優先順序，以 101 年度一般支出委辦費預算案數之 80% 優先核列，其餘列為競爭檢討」，以期逐年降低委辦經費之編列。爰本部提報之 102 年度一般支出概算數 158.40 億元與行政院核列之概算額度 158.40 億元相同，且本部各項施政重點，如：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撥補本部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辦理「工業區土地租金優惠調整措施」計畫、補助地方產業發展基金及辦理清理專利積案等計畫所需經費，均能在額度內容納，以達成預計目標。

(四) 共同性目標：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 1. 共同性指標：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0.5	0	2.09
實際值	--	--	1.76
達成度(%)	10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本年度預算員額】×100%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 達成情形：本部 101 年度預算員額經行政院核列為 8,119 人，102 年度預算員額為 8,262 人，預算員額增加 1.76%{【8,262 (102 年預算員額)-8,119 (101 年預算員額)÷8,119 (101 年預算員額)】×100% =1.76%}，目標達成度 100%。

(2) 效益分析：101 年預算員額由 8,119 調增為 102 度預算員額 8,262 人（即淨增 143 人，其中增加 191 人部分，主要係智慧局獲行政院核增 5 年任期制聘用人員 170 人、行政院青輔會移入 17 人、智慧局聘用改列職員 3 人，其他機關超額員額移入 1 人；至減列 48 人部分，主要為超額員額出缺配合減列 29 人、所屬政風機構移撥至廉政署 5 人、智慧局聘用改列職員 3 人，超額員額移出至其他機關 2 人），排除上開智慧局因業務需要獲核增員額及行政院青輔會配合組改移入員額外，實已達到預算員額合理管控。

## 2.共同性指標：推動終身學習

項目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原訂目標值	2	2	2
實際值	--	--	2
達成度(%)	150	100	100
初核結果	★	★	★
複核結果	★	★	★

衡量標準：

是否依規定推動終身學習，並達到下列各分項標準者（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 代表「2 項均未達到」、1 代表「達到 1 項」、2 代表「達到 2 項」）

【說明】：

1、平均學習時數、平均數位學習時數、與業務相關平均學習時數均超過該年度最低時數規定，並較前年度成長 3% 以上；或當年度之平均學習時數達 100 小時以上。

2、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 40% 以上。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1）達成情形：2 項均達到

A. 101 年本部及所屬行政機關之平均學習時數為 137.1 小時，其中數位學習時數為 41.5 小時，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為 136.1 小時。（100 年度全年平均學習時數為 121.1 小時）

B. 101 年本部暨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本部中高階公務總人數 59.8%（已參訓 602 人/中高階公務人員總數 1,006 人）。

（2）效益分析：

A. 本部暨所屬機關 101 年平均學習時數為 136.1 小時，超過行政院 100 小時之目標值。

B. 本部暨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 1 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本部中高階公務總人數 59.8%（已超過 40% 之目標值），除有效提升中高階公務人員領導管理能力外，對於本部年度施政計畫及重點業務推動甚有助益。

### 三、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相關計畫活動之成本

單位：千元

關鍵策略目標	計畫名稱	100 年度		101 年度		與 KPI 關聯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	
合計		153,398,196		182,011,858		
(一) 推動產業再造、提升競爭力(業務成果)	小計	17,795,162	103.52	18,992,460	97.40	推動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發展
	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輔導計畫	480,946	100.00	458,600	96.09	
	中華民國 IECQ 制度國家管理機構運作	15,040	37.23	5,000	100.00	
	企業經營品質躍升計畫	18,370	100.00	15,700	101.66	
	傳統產業 ICT 共通性增值計畫	63,234	99.42	46,758	103.42	
	再生能源設備產業推動計畫	19,706	100.00	18,400	100.00	
	創意生活產業發展計畫	13,837	100.00	12,407	100.00	
	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	402,425	100.00	365,409	98.60	
	印刷產業升級轉型輔導計畫	0	0.00	6,629	100.00	
	台灣設計產業翱翔計畫	129,280	99.20	141,211	99.93	
	因應貿易自由化建材產業輔導及 ICT 應用增值計畫	0	0.00	32,595	100.00	
	地區產業整合發展計畫	0	0.00	46,738	100.00	
	地方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26,000	100.00	25,000	100.00	
	塑膠製品產業聚落高值化推動計畫	22,499	96.20	20,900	100.00	

家電產業輔導計畫	19,969	100.00	15,457	100.00
工業基礎技術研究計畫(1/4)	0	0.00	298,288	100.00
平面顯示器設備自製率躍升計畫	164,140	100.00	140,700	99.98
平面顯示器材料創新整合推動計畫	26,130	100.00	19,402	100.00
建材產業綠色技術與創意設計輔導及推廣計畫	15,670	100.00	11,607	100.00
強化企業智財經營管理能量計畫	14,450	100.00	12,600	97.51
我國產業政策研究規劃及推動計畫	17,795	100.00	21,838	98.83
推動產業學習知識擴散計畫	11,490	96.54	10,582	100.00
推動半導體製程設備暨零組件躍升計畫	47,524	100.00	39,200	94.51
推動工業合作計畫	34,913	97.84	23,491	99.90
數位內容創新與整合推動計畫	433,284	100.71	326,046	100.49
數位電視增值服務推動計畫	28,280	100.00	23,657	100.00
新興顯示器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29,110	100.00	24,550	100.00
智慧型機器人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68,923	103.09	56,530	99.55
智慧型自動化產業推動計畫	0	0.00	149,136	111.54
智慧電動車工業技術輔導推廣計畫	128,532	95.44	417,373	72.24
服務業國際化知識能量整合與建	0	0.00	68,431	100.00

置計畫					
機械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194,650	100.00	162,699	99.93	
機能性化學品工業發展計畫	18,710	100.00	16,500	100.00	
環境共存型光電材料技術輔導與推廣計畫	19,970	98.90	14,408	100.00	
產業永續發展計畫	73,527	129.04	120,963	112.67	
產業升級轉型整合服務計畫	38,493	101.93	40,000	106.38	
產業運籌服務化推動計畫	58,011	99.10	53,812	96.24	
產業人才扎根計畫	145,849	61.90	120,762	60.76	
科技計畫規劃與管理計畫	28,065	100.67	35,436	99.99	
紡織相關產業及ICT 加值計畫	279,220	100.00	183,430	102.17	
綠色工廠與資源再生綠色產品推動計畫	0	0.00	24,553	99.19	
製造業產品碳足跡輔導與推廣計畫	26,113	103.61	22,520	100.00	
製造業價值鏈資訊應用計畫	48,430	100.00	62,274	99.99	
資訊服務業發展與推廣計畫	0	0.00	71,109	106.12	
資訊加值與內容創新計畫	45,962	99.28	88,498	99.74	
資訊應用服務人才培訓計畫	9,751	100.00	9,985	100.00	
輕金屬產業發展計畫	20,762	100.00	17,501	100.00	
運輸工具產業發展推動計畫	0	0.00	61,482	98.98	
醫藥產業產值躍	0	0.00	34,630	100.26	

升推動計畫						
金屬製品產業高 值化推動計畫	30,075	100.00	25,301	100.00		
雲端運算系統及 軟體技術研發計 畫	102,120	98.28	23,915	100.00		
電動機車產業發 展推動計畫	44,990	100.00	75,976	104.34		
高值化紡織產業 增值輔導計畫	54,376	96.49	52,600	101.81		
高值化時尚設計 產業推動計畫	46,790	96.41	35,070	97.24		
新網路時代電子 商務發展計畫	29,608	100.00	25,797	98.04		促進電子商務市 場發展
優化商業推動計 畫	77,301	99.45	62,545	98.47		
商業交易安全認 證前瞻技術研發 與應用計畫	22,500	100.00	19,660	100.00		
商工資訊創新應 用服務研發及整 合計畫	14,850	100.00	12,830	100.00		
招商及投資服務 計畫一 招商及投 資服務入口網	0	0.00	34,264	100.16		
招商及投資服務 計畫-貿商 e 化服 務流程再造及整 合計畫	88,658	95.62	26,672	95.00		
推動大型物流中 心設置計畫	0	0.00	7,820	100.18		
智慧辨識服務推 動計畫	90,877	97.32	84,346	96.73		
流通服務業建置 智慧商店實驗推 動計畫	20,479	96.39	18,000	99.30		
物流與供應鏈管 理發展計畫	99,283	100.00	92,981	98.18		
電子簽章先進應	11,800	100.00	10,520	100.00		

用與驗證服務計畫						
電子商務技術標準之國際合作	0	0.00	2,275	100.00		
中小企業即時技術輔導計畫	129,048	99.25	111,800	99.89	協助中小企業創新、升級及轉型發展	
中小企業國際化促進計畫	5,205	99.90	5,174	98.84		
中小企業行銷價值躍升計畫	0	0.00	0	0.00		
中小企業融資加值服務5年計畫	8,760	100.00	9,135	100.00		
中小企業經營能力提升輔導計畫	11,500	100.00	10,050	100.00		
中小企業群聚創新整合服務優值計畫	75,345	100.00	65,900	100.00		
中小企業人才培訓綜合計畫	9,000	99.06	7,000	101.29		
中小企業品質永續推動計畫	71,555	100.00	60,168	100.00		
中小企業資通訊加值應用計畫	0	0.00	59,785	103.60		
創新中小企業智慧財產價值計畫	8,180	110.02	8,293	116.25		
建構中小企業優質法規環境計畫	5,508	100.00	1,622	292.66		
感質中小企業推動計畫	11,030	100.00	9,734	100.00		
推動中小企業節能減碳輔導計畫	20,595	100.00	17,708	100.00		
提供資金協助加強中小企業信用保證細部計畫	5,695,603	100.00	5,695,603	95.00		
深耕中小企業數位關懷計畫	0	0.00	60,000	100.00		
產學合作育成加值計畫	232,450	99.48	231,236	99.74		
雲端運算推廣服	77,500	97.73	72,898	100.00		

務計畫						
3D 積體電路關鍵技術及應用發展計畫	376,130	100.00	371,178	100.00		
傳統產業增值轉型推動計畫	279,961	100.34	260,253	100.00		
先進感知平台與綠能應用系統技術計畫(2/4)	0	0.00	160,309	100.00		
全球產業科技合作與創新連結推動計畫	161,957	100.00	156,133	100.00		
南部新興產業發展關鍵技術計畫(2/4)	0	0.00	222,869	100.00		
可攜式電能與熱電發電材料應用技術開發計畫(3/3)	0	0.00	79,940	100.00		
學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	929,090	100.00	787,430	88.17		厚實產業技術創新能力
專利生物材料之應用與推廣計畫(1/4)	0	0.00	14,369	100.00		
工研院醫藥研發計畫	388,656	99.97	326,381	100.00		
智慧感測網路技術與服務發展計畫	0	0.00	115,709	100.00		
智慧生活科技運用計畫	236,122	99.90	196,429	100.00		
智慧車載資通訊技術暨服務發展計畫	83,063	100.00	223,006	100.00		
智慧自動化系統關鍵技術開發計畫	166,776	99.98	234,240	100.54		
智慧電動車系統模組及關鍵技術	574,446	99.65	538,519	100.00		



	開發計畫					
	業界參與科技專案計畫	2,857,179	124.25	2,745,623	100.00	
	生物技術研發成果產業化技術推廣計畫	35,181	100.00	30,355	85.50	
	生技產業輔導與推廣計畫	141,413	100.00	114,240	102.85	
	生技醫藥產業科技發展計畫	266,852	100.00	209,172	100.00	
	癌症與代謝異常疾病之小分子與植物新藥開發計畫	141,243	100.00	116,549	100.00	
	管理顧問服務科技發展計畫	15,028	100.00	14,503	103.85	
	配合中興新村高等研究園區推動計畫	535,109	99.96	543,329	100.00	
	醫療電子關鍵技術開發計畫	81,521	99.06	75,283	100.00	
	雲端運算系統及軟體技術研發計畫(1/3)	191,389	99.84	332,747	100.00	
	高科技紡織品研究與開發第二期計畫(4/4)	0	0.00	92,419	100.00	
	小計	507,381	99.03	521,972	100.05	
(二) 開拓經貿版圖、營造樞紐地位(業務成果)	主要經貿國家產業競爭研究及政策規劃計畫	58,682	100.00	52,883	103.10	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
	亞太資訊運籌中心計畫	66,050	100.00	56,000	100.00	
	優質平價新興市場推動方案	60,000	100.00	60,000	100.00	
	協助企業發展國際品牌推動計畫	0	0.00	78,920	99.83	
	因應貿易自由化加強輔導型產業	269,430	98.17	199,350	99.58	

	之共通性輔導計畫					
	國際經貿事務研究及培訓中心	53,219	100.00	49,897	100.00	
	產業創新騰龍搶珠計畫	0	0.00	24,922	98.38	
	小計	133,600,018	91.94	161,779,242	79.39	
(三) 穩定供給資源、永續能源發展(業務成果)	(A10101)四萬噸級環島成品油輪汰換計畫	0	0.00	1,000	0.00	確保資源供需穩定
	(A9602)環(離)島油品/化學品小噸位油輪建造計畫	183,156	95.67	263,893	100.00	
	(B9501)探採事業部高雄外海F構造油氣田開發投資計畫	85,826	48.24	2,230,782	1.18	
	(D9801)油品行銷事業部加油站新、改建及增設加氣站投資計畫	33,331	100.00	28,564	100.00	
	(D9901)油品行銷事業部增設加氣站投資計畫	3,459	5.49	34,269	0.00	
	(L10101)天然氣事業部台中廠二期投資計畫	0	0.00	88,908	39.37	
	(M10001)煉製事業部大林廠蒸餾暨相關工場更新投資計畫	6,506	83.71	851,060	1.23	
	(M10002)煉製事業部桃園廠沙崙NO.1海底及陸上原油管線汰舊更新投資計畫	30,000	98.80	368,799	19.69	
	(M10101)煉製事業部大林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	0	0.00	33,302	69.97	

場產能提昇投資計畫					
(M9501)煉製事業部大林廠重油轉化工場投資計畫	7,745,900	99.57	7,264,595	99.62	
(M9504)煉製事業部桃園廠第三重油加氫脫硫工場投資計畫	1,078,299	7.52	6,867,230	0.92	
(M9701)煉製事業部大林廠烷化工場投資計畫	2,192,997	99.88	5,667,283	95.06	
(M9901)煉製事業部大林廠第十硫磺工場投資計畫	54,258	96.98	992,552	97.39	
(U9401)石化事業部三輕更新投資計畫	11,952,110	99.85	13,074,430	100.00	
區域排水整治及環境營造計畫	2,601,238	95.07	2,325,894	92.77	
台北水源特定區保育實施計畫	127,473	99.55	80,916	96.81	
台中發電廠第2階段煤灰填海工程計畫	91,303	99.75	897,268	3.50	
台灣水文觀測長期發展計畫	192,849	96.51	135,463	98.79	
台灣山區地下水資源調查研究整體計畫－第一期	76,802	100.00	70,530	100.00	
台東成功供水系統擴建計畫	90,290	100.00	30,000	105.77	
后豐大橋水管橋計畫	42,255	98.33	90,705	100.00	
土石供需平衡	31,963	50.62	32,176	61.51	
地下水保育管理暨地層下陷防治計畫	374,369	97.80	247,901	101.79	
大甲溪發電廠青	1,403,839	99.81	2,450,984	99.75	

山分廠復建計畫					
大安大甲溪水源 聯合運用輸水工 程計畫	0	0.00	13,700	99.86	
大林電廠更新改 建計畫	581,068	98.64	6,497,206	83.29	
大肚、龍井高地 區一帶供水計畫	0	0.00	10,160	96.12	
太陽光電第一期 計畫	475,000	98.29	429,672	99.87	
宜蘭羅東堰下游 供水計畫	190,494	97.86	495,019	95.35	
強化石油市場供 應安全	4,500	66.89	4,800	100.00	
彰工火力第一、 二號機發電計畫	92,925	89.28	288,133	9.58	
振興經濟擴大公 共建設投資計畫- 水利會事業區外 農田水利設施更 新改善計畫	530,602	98.12	11,594	100.00	
振興經濟擴大公 共建設投資計畫- 加速辦理地層下 陷區排水環境改 善示範計畫	2,475,497	92.70	625,076	100.00	
振興經濟擴大公 共建設投資計畫- 加強辦理無自來 水地區供水改善 計畫	1,202,066	90.89	322,545	100.00	
振興經濟擴大公 共建設投資計畫- 蓄水建造物更新 及改善計畫	417,019	93.02	34,777	100.00	
新世代智能工廠 控制系統發展計 畫	162,809	99.99	142,786	100.00	
易淹水地區水患	104,100	96.25	108,006	93.23	

治理計畫--易淹水地區上游集水區地質調查及資料庫建置				
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河川排水及事業海堤改善	21,963,730	80.22	20,825,600	52.76
曾文水庫越域引水工程	0	0.00	402,472	109.48
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經濟部水利署部分)	3,616,600	34.52	1,269,742	103.17
曾文南化烏山頭水庫治理及穩定南部地區供水計畫-台水公司部分	409,768	27.12	2,278,208	19.05
板新地區供水改善計畫二期工程(北水處部分)	1,054,561	96.80	540,000	100.00
板新地區供水改善二期工程計畫--台水部分	1,078,408	58.29	450,385	52.56
林口電廠更新擴建計畫	4,699,210	99.67	15,431,520	73.71
核能四廠第一、二號機發電工程計畫	12,101,040	99.29	10,233,380	99.86
水災災害防救策進計畫(100-104年)	0	0.00	99,500	100.00
水資源經營管理規劃作業計畫	0	0.00	121,400	95.05
油品品質管理	48,500	100.00	46,000	100.00
海岸環境營造計畫	1,343,000	98.42	863,932	99.65
液化石油氣供應	0	0.00	19,000	100.00

業市場交易行爲 輔導與管理					
深澳電廠更新擴 建計畫	224,536	84.55	515,793	11.03	
湖山水庫下游自 來水工程計畫	0	0.00	50,000	99.28	
湖山水庫工程計 畫	3,024,242	82.80	2,948,059	93.76	
澎湖地區水資源 後續開發修正計 畫	0	0.00	0	0.00	
無自來水地區供 水改善計畫(101- 104 年)	1,202,066	90.89	388,900	95.11	
石門水庫及其集 水區整治計畫--穩 定供水設施及幹 管改善	838,190	95.61	945,792	95.79	
石門水庫及其集 水區整治計畫-緊 急供水工程暨水 庫更新改善	1,334,395	95.47	969,657	116.94	
礦產開發與管理	3,520	100.00	2,925	100.00	
礦場保安監督	10,066	100.00	9,340	100.00	
礦業輔導	3,072	100.00	3,071	100.00	
第七輸變電計畫	32,540,740	98.49	29,847,320	84.85	
臺灣地區地下水 區水文地質調查 及地下水資源評 估計畫	6,089	100.00	4,644	99.61	
興達一、二號機 空污改善工程計 畫	2,809,012	98.87	1,897,324	100.00	
萬大電廠擴充暨 松林分廠水力發 電計畫	1,472,744	99.94	1,218,597	99.99	
蓄水建造物整體 更新改善計畫	417,019	93.02	129,000	97.27	
豐原一、二場廢	23,221	99.14	475,500	98.88	

水處理計畫						
豐原場新設初沈池工程(食水料溪右岸)	0	0.00	10,728	100.00		
通霄電廠更新擴建計畫	48,295	99.50	1,237,162	84.53		
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98-103年)	0	0.00	7,844,500	100.64		
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畫	282,216	100.00	148,344	132.29		
風力發電第四期計畫	0	0.00	12,428	98.45		
住商部門及公部門能源查核管理與節能技術服務	96,000	100.00	87,000	91.95		
使用能源設備及器具效率管理	0	0.00	90,000	99.44		
公共建築太陽光電系統示範計畫	16,375	53.28	6,650	100.00		
加速辦理降低自來水漏水率計畫(台水公司自籌經費辦理部分)	4,315,391	97.85	5,848,689	116.48		
多元料源液態生質燃料技術開發與推廣	150,000	100.00	130,000	91.66		節能減碳永續成長
太陽熱能技術開發與設置推動	45,000	100.00	45,000	90.92		
工業部門能源查核管理與節能技術服務	90,000	100.00	86,000	93.01		
建置澎湖低碳島專案計畫	5,250	100.00	7,250	100.00		
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加速辦理降低自來水漏水率及穩定供水計畫(特別預算以前年度	3,116,201	97.07	94,550	100.00		

	保留部分)				
	推動 LED 道路照明計畫	0	0.00	180,000	0.00
	推動節約用水計畫	55,610	99.16	56,997	97.91
	智慧型電表系統技術規劃研究 (3/3)	36,000	100.00	35,000	99.84
	智慧電網技術規劃研究 (1/3)	0	0.00	20,000	99.40
	未來電力供需分析與規劃研究 (3/3)	4,000	100.00	4,000	100.00
	氫能技術研究發展與示範	0	0.00	110,000	99.22
	海洋能源系統及關鍵元件技術開發	57,500	100.00	80,000	92.40
	燃料電池產業技術推展與核心技術開發	0	0.00	140,000	88.95
	產業溫室氣體減量推動計畫	76,153	99.94	72,205	107.59
	總體電力政策決策支援系統及資料庫建構計畫 (2/3)	0	0.00	16,000	119.00
	能源產業溫室氣體盤查、輔導與推動	34,000	100.00	20,000	95.74
	能源部門氣候變遷調適策略研析	34,000	100.00	9,700	97.40
	自主化大型風力發電機技術開發	60,000	100.00	70,000	95.62
	車輛能源效率管理	0	0.00	20,000	94.89
	高效能太陽光電系統技術開發	220,000	100.00	198,000	96.21
(四) 提升服務	小計	1,495,635	99.61	718,184	100.48



效率(行政效率)	招商及投資服務計畫-智慧財產權e化服務及流程整合計畫	70,684	105.10	14,845	101.15	提高商標案件審查效率
	智慧財產專業人員培訓計畫	16,606	105.49	18,264	97.19	
	智慧財產價值創造計畫	22,860	100.26	20,750	100.00	
	中文編碼及資訊處理相關國際標準發展趨勢研析及國家標準草案研擬	0	0.00	1,400	100.00	建立維持與國際一致的國家最高量測標準
	健康照護產業產品之標準、檢測與驗證平台	15,442	98.61	11,513	99.16	
	先進電度表計量檢測技術研究計畫	16,851	99.58	2,989	99.97	
	再生能源產業產品標準、檢測技術及驗證平台研究	83,147	99.78	15,922	100.00	
	前瞻能源產業產品標準、檢測技術及驗證平台研究	83,147	99.78	7,054	100.00	
	國家標準資訊平台維護計畫	7,243	98.69	500	100.00	
	國家度量衡標準實驗室運作計畫	199,176	99.98	154,440	100.00	
	奈米技術計量標準	41,672	99.98	38,693	99.98	
	家庭用塗料及防銹塗料產品相關國際標準發展趨勢研析及國家標準草案研擬	0	0.00	950	100.00	
	建置電動車輛標	92,307	99.84	76,768	100.00	

準檢測驗證平台計畫					
建構消費品安全及標準計量檢驗服務平台	35,685	101.10	20,000	119.63	
建立及維持國家游離輻射標準計畫	199,176	99.98	9,277	99.85	
建立及維持國家時間與頻率標準	199,176	99.98	24,870	100.05	
影像顯示產業標準與檢測規範推展	21,022	100.09	15,632	100.00	
推動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	10,229	99.96	10,137	100.01	
智慧型自動化產業標準化研究與規劃	0	0.00	1,200	100.00	
無障礙相關國際標準發展趨勢研析及國家標準草案研擬	0	0.00	1,243	100.00	
產業技術標準活絡及推廣	15,040	37.23	1,600	100.00	
第四代行動通訊國際標準先期參與制定	0	0.00	24,500	100.00	
節約能源產業產品標準、檢測技術及驗證平台研究	83,147	99.78	50,500	100.00	
能源計量標準技術發展	16,851	99.58	10,062	100.00	
自動讀表系統通信介面相關國際標準發展趨勢研析及國家標準草案研擬	0	0.00	1,950	100.00	
認證制度實施與	199,176	99.98	7,515	100.09	

	發展計畫(1/4)					提升發明專利初審結案量。
	車載資通訊網路國際標準參與制定	0	0.00	5,084	100.00	
	國外專利資訊檢索優質化計畫(3/4)	12,921	100.00	17,000	99.99	
	專利檢索中心建置計畫	0	0.00	95,000	99.98	
	強化專利資訊檢索及運用計畫(2/4)	54,077	100.00	58,526	100.00	

單位：千元

共同性目標	計畫名稱	100 年度		101 年度		與 CPI 關聯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	預算數	預算執行進度 (%)	
合計		0		0		

#### 四、未達目標項目檢討

(一) 關鍵策略目標：推動產業再造、提升競爭力。(業務成果)

關鍵績效指標：推動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發展

衡量標準：

重點產業（半導體、平面顯示、鋼鐵、石化、機械、連鎖加盟服務業）及新興產業（生技、寬頻通訊、數位內容、設計、綠色能源）產值

原訂目標值：111933

實際值：109201

達成度差異值：2.44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1) 未達成原因分析：101 年全球景氣持續受歐洲債信危機致全球景氣走緩，以及新興經濟體經濟過熱風險持續升高等因素影響，消費市場需求不振，致我國出口成長動能趨緩，產值成長不如預期。(2) 因應策略：將持續推動產業優化升級，以「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與國際化、傳產業特色化」為主軸，並持續全力推動營造優良投資環境，協助現有產業升級轉型。

關鍵績效指標：厚實產業技術創新能力

衡量標準：

科專計畫研發成果收入產出效果（（研發成果收入/科專計畫經費）x100）

原訂目標值：10.75

實際值：10.45

達成度差異值：2.79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1) 未達成原因分析：受到全球景氣不佳衝擊，廠商技轉意願降低，影響科專研發成果收入。(2) 因應策略：本部將鼓勵法人機構推動廠商研發聯盟，透過共同合作降低研發支出，並運用彈性措施鼓勵廠商持續投入技術開發與應用，以增加科專研發成果收入。

（二）關鍵策略目標：開拓經貿版圖、營造樞紐地位。(業務成果)

關鍵績效指標：推動企業在台設置營運總部

衡量標準：

累計推動企業在台設置企業營運總部家數

原訂目標值：850

實際值：764

達成度差異值：10.12

未達成原因分析暨因應策略：

(1) 未達成原因分析：我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已全面自 25%調降為 17%，故產創條例取消相關租稅優惠，因缺乏營運總部租稅優惠，未來企業申請營運總部的家數不易大幅增加。(2) 因應策略：A. 協調相關部會單位，爭取營運總部優惠措施，期提高申請意願。包含：放寬累

積投資大陸之上限、得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增配研發替代役員額、大陸關係企業員工來台研習期間維持 3 個月，桃園縣政府及台東縣政府提供當地營運總部企業租金及人員培訓之補助，以及放寬母公司在台灣地區之跨國企業亦得適用「跨國企業內部調動之大陸地區人民申請來台服務許可辦法」可調動大陸關係企業員工來台服務等優惠措施。B. 完成 3 次修正「營運總部認定辦法」相關規定，簡化企業申請資料，以及新增核發屬外國公司在台子公司之營運總部認定函。C. 102 年將研析主動協助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條件之公開發行公司申請核發營運總部認定函，以促使其適用營運總部優惠措施，並主動提供相關資料，函邀外國公司在台子公司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

## 肆、推動成果具體事蹟

### 一、推動產業再造、提升競爭力

(一) 本部積極落實推動「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與國際化、傳產業特色化」(三業四化)產業發展策略，已完成三業四化篩選標準之研訂，並已依「具跨部會、跨領域特性、104 年前可有具體成果、創造相關就業機會、具備成為下波新成長動能之產業、有助國內產業結構進行轉型調整」等標準，就主管產業篩選出智慧生活產業、工具機智慧製造產業、低溫物流產業、資訊服務產業及創新時尚紡織產業作為三業四化之亮點產業。

(二) 為積極發展我國服務業，研擬「經濟部服務業發展藍圖」做為本部主管服務業的指導方針，以服務業環境整備與跨領域整合、服務業創新模式與改善流程、服務業國際接軌及服務業特色加值作為四大策略主軸，讓服務業成為推動台灣經濟持續成長的引擎。

(三) 輔導 197 家廠商應用電子商務銷售商品至中國大陸、日本及東南亞市場，提升營業額達 2.55 億元，累計擴散效益達 8.6 億元，協助電子商務業者解決跨境匯兌障礙及協調衛生署開放一般民眾可網購低風險醫材器材，辦理兩岸電子商務搭橋活動及研討會，促成兩岸電商業者實質交流合作，有效拓展電子商務市場規模，國內幾家大型電子商務平台業者(包括 PCHOME 商店街、雅虎超級商城、台灣樂天等)101 年新增之網路商店達 4,341 家，以每家店 3 人估算，約增加 13,023 個就業人口，101 年電子商務市場規模 6,605 億元，成長幅度相較前一年達 17%，顯示消費性電子商務交易日趨蓬勃，越來越多民眾已習慣於網路購物之消費模式。

(四) 本部科專計畫 101 年在電子、資訊、通訊、光電、電機、機械、自動化、運輸、航太、化工、紡織、材料、環保、資源、生技、食品、醫衛、研發服務、環境建構、共通性等領域投入 160 件計畫，預估全年累計申請國內外專利 2,448 件，獲得國內外專利 1,732 件，並有 754 件專利應用，另對廠商技術移轉進行 1,017 件，預估累計研發成果收入達 13.74 億，產出效果為 10.45%，目標達成度 97.2%，落實提升產業應用效益，厚實產業技術創新競爭力。

(五) 為扶植我國具潛力之中小企業，發展成為擁有技術、品牌、致力於創新研發、具全球競爭力之中堅企業，本部研擬「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於 101 年 10 月 8 日奉行政院核定，納入相關部會輔導資源，加強重點輔導並提供客製化服務，提升國際競爭力。

1、協助中小企業就近尋求創業及創新資源，藉由建置北、中、南、東「中小企業創業創新服務中心」，提供完整配套輔導服務措施，達成服務增值目的，便利中小企業接觸到服務據點。101年為精進輔導能量，規劃結合育成網絡計畫，除持續推動現有資通訊應用、綠色能源、生技醫療與文化創意產業網絡外，並新增資訊化服務、精密機械、金屬製品及健康休閒4個產業網絡作業，以有效整合國內育成中心資源，提供北中南東區域特色產業一站式輔導。101年於南港軟體育成中心（北區）、中國生產力中心中區服務處（中區）、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南區），以及花蓮石材暨資源產業研發中心（東區），設置北中南東創服中心，完成33件國際育成輔導案例、提供符合區域重點產業的創新創業診斷輔導250家，誘發企業投增資金額達371,340千元，並成功推薦60案優質企業進入點子工廠與育成加速器輔導，加速企業成長。

2、「創業台灣計畫」提供創業創新諮詢服務25,370人次，開設創業課程培育2,154人次，輔導2,288企業（含婦女創業菁英計畫輔導31家），新增11,799個就業機會，帶動民間投增資64.7億元。

3、輔導及診斷服務404家中小企業品質永續，增加受輔導企業產值及創新效益15.25億元、降低成本1.29億元、增加就業人數214人、增加國際綠色供應鏈訂單1億元、確保綠色供應鏈產值不受衝擊及影響計6.87億元。推動14個中小企業群聚發展，輔導313家中小企業應用科技創新與提升附加價值。另亦輔導121家企業節能減碳或碳足跡盤查與查證。

4、增進中小企業國際網路行銷技能，協助74家以上中小企業拓增國際通路開發海外市場，並創造海外營業額7,859萬以上商機。協助國內雲端運算相關業者創新雲端服務模式，並推動1,892家中小企業導入及運用雲端運算服務，促進投資金額1.5億元，促成資訊服務業現有及延續性商機3,591萬元。推動具潛力之優質中小企業（群）善用資通訊科技升級轉型、創造新服務、爭取新商機。計輔導15案規劃、4案個別導入並帶動12家關連中小企業加入應用，及輔導8案群體（或群聚）導入，且擴散帶動80家關連中小企業共同導入應用，計帶動增加1.5億元以上營業額，及促進資服業者2,500萬元商機。

5、推動17萬人次以上運用網路學習，並以主動關懷精神，協助554家企業導入資訊科技基礎應用，提升網路營運能力於網路開店爭取商機，及輔導27個微型企業數位社群，帶動資訊服務業1,238萬元以上商機。

6、辦理地方特色產品行銷推廣活動8場，協助1,204家地方特色產業業者展售4,588項產品，提升營業額2,913萬元。拓展地方特色產品通路計19處，協助661家地方特色產業業者上架6,441項產品，提升營業額2億2,140萬元。輔導3處地方特色產業亮點，協助136家地方特色廠商，帶動就業人數453人，增加廠商營業額2,660萬元，促進民間投資金額5,249萬元。輔導2個具國際化發展潛力之主題產業，協助22家地方特色廠商，增加廠商營業額3,000萬元，促進民間投資金額2.3億元。

7、為提升中小企業財務資訊透明度，推廣及關懷企業運用便利財會資訊軟體工具共20,126家次，協助企業自主管理財務資訊；另提供中小企業財會輔導共203家次，健全企業財務體質，促進企業創新研發動能及競爭力。

## 二、開拓經貿版圖、營造樞紐地位

### （一）積極參與國際經貿事務

1、辦理國際經貿事務研究及培訓心計畫：完成 11 項專題研究、20 項即時性議題研究及 45 件諮詢服務，研究成果獲各需求單位肯定，有效協助政府參與 WTO 及推動洽簽 FTA/ECA。辦理 20 場人才培訓活動、1 場國際研討會及 17 場國際交流活動，培訓 1,777 人次。持續更新 WTO 專屬網站及資料庫，網站瀏覽次數達 460 萬人次（成長 51%），資料庫文件點閱達 355 萬次，發行電子報 50 期，增進各界對國際經貿事務之瞭解。

2、在國內舉辦 19 項 APEC 相關會議與工作，並續推動 APEC 數位機會中心計畫。101 年 APEC 數位機會中心計畫共增設 11 處數位機會中心，培訓資通訊人才逾 14 萬人次，並於墨西哥、秘魯、印尼及馬來西亞進行商機媒合達 4.77 億元。

3、持續獲得 OECD「漁業」、「競爭」及「鋼鐵」委員會之觀察員資格，另參加 OECD 委員會會議、研討會及論壇會議計 10 次。

### （二）加強雙邊經貿關係

1、召開 13 次雙邊經貿諮商會議，以創造有利彼此之貿易環境，辦理國家包括加拿大、法國、義大利、英國、芬蘭、歐盟、瑞典、印度、澳洲、菲律賓、紐西蘭、日本、韓國，及於 APEC 資深官員會議及年度部長會議期間，與相關 APEC 會員國與會官員舉行雙邊會議。

2、協助辦理 28 次民間經濟合作會議，以增進雙邊經貿關係，辦理國家包括法國、英國、愛沙尼亞、拉脫維亞、奧地利、保加利亞、捷克、瑞典、匈牙利、芬蘭、德國、盧森堡、埃及、巴拿馬、哥倫比亞、秘魯、墨西哥、宏都拉斯、衣索匹亞、烏干達、肯亞、澳洲、韓國、日本、印尼及泰國、菲律賓、越南等。

3、邀訪 114 人次重要外賓訪台，以助推動洽簽 FTA、ECA、RCEP 及 TPP 等工作，增進雙邊貿易及合作機會。

4、為深化台歐盟經貿關係：舉辦「Rethinking Taiwan-EU Trade Relations：Economic Underway in 2012」午餐演講會，遊說歐盟及各會員國駐台代表與歐商在台負責人，計百位賓客出席。另舉辦「2012 台歐盟貿易採購洽談媒合會」（Trade with the EU），邀請 79 家歐洲買主來台與國內 372 家廠商進行 701 場「一對一貿易洽談會」，爭取訂單商機 9,747 萬美元。

5、在亞太地區舉辦「印度貿易暨市場研討會」、「2012 年台灣亞太產業高峰論壇」、「韓歐盟 FTA 對我產業影響評估及因應措施座談會」、「美韓 FTA 對我經貿影響評估及因應措施座談會」等。

6、參與 WTO 召開之孟加拉、以色列、新加坡、中國大陸、美國、尼加拉瓜及韓國等國之貿易政策檢討會議，檢視該等會員之貿易政策，維護我國經貿利益。

7、辦理「高層多功經貿訪問團」赴印度、菲律賓及印尼進行整合行銷及投資考察活動。

8、訂定「強化台美經貿關係行動方案」，並於行政院「國際經貿策略小組」會議核定作為各部會進一步鞏固台美關係、強化雙邊經貿互動及創造加入 TPP 條件之推動方針。

9、執行我與中美洲各國自由貿易協定之相關工作：完成台巴拿馬、台尼加拉瓜及台薩爾瓦多及宏都拉斯 FTA 爭端解決我方仲裁人名冊、更新台尼加拉瓜 FTA 關稅稅則、辦理 WTO 區域貿易協定委員會審查台薩爾瓦多及宏都拉斯 FTA 及台瓜地馬拉 FTA。

### （三）推動加入區域經濟整合

1、完成我國推動加入「跨太平洋夥伴協定（TPP）」策略，並於行政院「國際經貿策略小組」會議核定，作為各部會之推動方針。

2、在台歐盟 ECA 部分，雙方已同意就 FTA 專章之若干基本議題，進行工作階層對話。

### （四）落實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

1、依據中國大陸海關統計，101 年 1~11 月自台灣進口總額為 1,194.91 億美元，較 100 年同期 1,141.6 億美元成長 4.67%。陸方給予我方早期收穫清單內貨品之進口額約為 185.36 億美元，較 100 年同期之 182.77 億美元成長 1.42%，其中約 76.44 億美元已適用優惠關稅，獲減免關稅約 4.78 億美元，累計 100 年 1 月~101 年 11 月獲減免關稅約 6 億美元。（註：依我國海關統計，101 年 1~11 月台灣出口至中國大陸總額為 692.95 億美元，較 100 年同期減少 4.39%，其中早期收穫清單內貨品之出口額約為 169.25 億美元，較 100 年同期成長 3.48%）。

2、兩岸經濟合作委員會於 101 年召開 2 次例會，檢視 ECFA 各項工作推動進展並規劃下階段工作。其中貨品貿易及服務貿易協議協商，兩岸協商團隊分就協議文本和市場開放等議題持續進行協商，進展順利。雙方將繼續推動商談，儘早達成協議。

3、為避免民眾個別詢問延宕時效，本部整合財政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行政院衛生署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部會，於 99.12.29 成立「ECFA 服務中心」，統一受理進、出口廠商詢問事項。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服務人員處理電話及電郵總件數共計 15,680 件，廠商洽詢問題包含早收清單項目查詢、原產地證明書申請作業、適用優惠關稅之對象、臨時原產地規則及進出口通關程序等，其中以早收清單項目查詢及原產地證明書申請作業占多數。

4、ECFA 簽署後，兩岸貿易蓬勃發展，ECFA 原產地證明書簽發件數及金額均大幅成長。根據 101 年統計資料，全年核發 65,254 件（較 100 年同期成長 70.54%），金額約 92 億 9,047 萬美元（較 100 年同期成長 79.77%）。



## （五）積極拓銷海外市場

1、透過各項經貿計畫的推動，除積極維持對歐美日等成熟市場的拓銷外，推動多項拓展中國大陸及新興市場活動。在拓銷策略作法上，從「選擇重點拓銷市場，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透過專案計畫，掌握全球焦點商機」、「搶占新興市場」、「提升品牌形象」、「爭取政府採購商機」等面向，規劃優質平價新興市場推動方案、新鄭和計畫、綠色貿易推動方案、品牌台灣發展計畫、提升台灣產業國際形象推動作法等，協助業者開拓海外市場。另 101 年為因應歐洲債信危機引發之全球經濟成長趨緩情況，為協助廠商全面搶單，衝刺出口，陸續推動「搶單續航計畫」、「101 出口龍騰計畫」及「振興出口精進作法」，透過密集海外展團、廣邀買主來台採購以及出動貿易尖兵等多元作法，全力協助我國廠商衝刺出口。

2、關於品牌形象提升部分，101 年透過「新興市場整合行銷傳播專案」協助 65 家台灣品牌企業於印尼、印度及越南等新興市場，透過於購物中心辦理消費者推廣活動、於重要展會設置台灣精品館、名人代言、媒體廣宣、與通路合作設置展售區、網站數位行銷等整合行銷傳播手法，提升當地消費者對台灣產業形象及國際品牌認知度。我國居家生活產業品牌在雙印及越南之認知度從 101 年專案執行前的 1%，增加到 101 年專案執行後的 2%，成長 1 倍。

3、依據財政部海關出口統計資料，101 年我國出口總額 3,011 億美元，雖較 100 年同期下滑 2.3%，惟 12 月單月出口 261 億美元，已較 100 年同月增 9%，且出口金額已逐季回升（第 1 季-4%、第 2 季-5.4%、第 3 季-2.2%、第 4 季+2.5%）。

## （六）出進口管理：

### 1、檢討貨品輸出入管理

（1）為阻卻進口人利用少量進口免證、化整為零方式進口尚未開放進口之部分大陸石材、瓷磚，於 101 年 1 月 19 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檢討輸入少量大陸物品准許免辦輸入許可證之規定事宜會議」，於 101 年 3 月 6 日公告「輸入少量大陸物品准許免辦輸入許可證之規定」，自 101 年 3 月 20 日生效。

（2）為維護特定原產地證明書（包括 ECFA 原產地證明書等）發證品質，建立簽發單位退場機制及其相關配套措施，並於 101 年 7 月 10 日、11 月 1 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原產地證明書及加工證明書管理辦法第 9 條條文修正草案會議」。

（3）為因應有關原產地自行具證制度之實施，於 101 年 7 月 20 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研商『貿易法』第 20 條之 3、第 28 條修正草案會議」。

（4）為避免出口推廣貿易服務費呆帳日益擴大，於 101 年 11 月 19 日公告自 101 年 12 月 1 日起實施出口黃金推廣貿易服務費繳納證將改為通關時核發。

### 2、辦理輸出入管理宣導

(1) 101 年 3、4、9、10 月於台北、基隆、桃園、新竹、台中、彰化、高雄舉辦 12 場次「ECFA 臨時原產地規則及原產地證明書宣導說明會」共計 1,225 人參加。

(2) 101 年 11 月及 12 月於台北、台中、高雄舉辦 3 場次「產地、商標及推廣貿易服務費輸出入管理說明會」共計 259 人參加。

(3) 101 年 12 月於台北、台中、高雄舉辦 5 場次「瀕臨絕種野生動植物貿易管理及出口通關實務宣導說明會」共計 540 人參加。

### 3、推動線上申辦作業簡化措施

(1) 建置 CITES 再出口許可證預先核發系統：為簡化在台旅客購買並出口 CITES 列管稀有皮革及皮草製品之 CITES 簽證手續，並兼顧物種保種，採行預先核發 CITES 再出口許可證，並於 101 年 6 月 26 日舉辦「預先核發華盛頓公約再出口許可證申辦作業」教育訓說明會，自 101 年 6 月 29 日起正式實施。

(2) 強化原產地證明書線上作業系統查詢及列印功能：簡化資料更正申請程序，提供簽發單位修改功能，以加速審查及證書核發作業；簡化操作程序，使用者可隨時中斷目前申請登打作業，且已登打過之部分欄位資料均可再匯入續用；於線上直接查詢失敗紀錄，即時回覆申請人。

4、提升出進口廠商登記服務效益：為提醒廠商於完成公司/商業登記後，提早辦理英文名稱預查及出進口廠商登記，避免英文名稱重複或類似，以達到便民之效益，公司/商業登記機關已同意配合於公司及商業登記核准函文末加註提醒廠商在辦理公司/商業登記時，若需經營輸出入業務，應注意英文名稱預查、出進口廠商登記之相關規定。另本部商業司已於「公司及商業一站式申辦作業網頁」增加連結本部貿易局「出進口廠商管理系統」之申辦資訊。

### 5、推動電子產證國際合作：

(1) 100 年 4 月間菲方代表團來台於本部召開「台菲電子產證交換合作會議」，續於 101 年 8 月間簽署「台菲電子產證跨境交換合作意向書」。

(2) 101 年 9 月間泰國商業部外貿廳組團來訪，於本部貿易局召開「台泰產證合作討論會」，雙方就電子產證交換跨境合作等相關議題交換意見，雙方同意未來將近一步簽署台泰雙方合作 MOU，另將同步進行技術交換測試。

(3) 101 年 10 月底派員出席於日本舉辦之第 4 屆台日 IT 商務對話會議，該次會議及拓展活動主要目的為拓展台日間資訊服務、電子商務、數位內容等策略性服務業合作機會，並配合日本商機拓展團業務，會議圓滿結束並簽署 3 項文件（包括台日 IT 商務對話新合作備忘錄）。

(4) 101 年 12 月底我方組團赴越進行專家技術交流及電子產證概況意見交換。本次會議台越雙方已達成初步共識，朝向簽署「台越電子產證訊息交換備忘錄」方向邁進，越方預計 102 年 3 月間再組團訪台，就合作備忘錄草案及電子產證交換專業技術層級討論溝通。

### (七) 加強戰略性高科技貨品 (SHTC) 進出口管理

1、推動雙邊會談、互訪或研討會，共計 8 次，加強國際合作

2、舉辦 9 場次 SHTC 輸出入法規及企業內部管控制度 (ICP) 宣導說明會。

3、推動廠商建立企業內部管控制度 (ICP)，並擇選 20 家大型出口廠商為優先輔導對象：已拜訪申請 SHTC 輸出許可證件數排名前 20 名高科技廠商，包括台積電、聯電、日月光、台灣高通、台灣大日印光罩等公司，說明新優惠措施方案，對於尚未建立 ICP 的廠商，積極輔導建置 ICP，至於已建立 ICP 廠商，遊說向本部貿易局申請 ICP 認證。截至目前為止已有 8 家 ICP 廠商。

4、刪除「輸往北韓及伊朗敏感貨品清單」較不敏感之 CCC1404.90.91.90-2「其他微生物產品」等 10 項貨品，俾減少廠商行政作業成本；另將輸往該等地區之申請案件風險分為高、中、低 3 類，可有效縮短發證時間，俾增進行政效能。

5、修正我輸往管制地區為大陸地區之 SHTC 限縮為 12 類半導體晶圓製造設備；其他 SHTC 輸往大陸地區適用非管制地區之規定，除符合 SHTC 管理之精神外，有利於我廠商拓銷大陸市場，並能兼顧國家安全及產業發展。

6、修正「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輸出入管理辦法」第 15、16、17 及 19 條，提供 ICP 廠商優惠措施，鼓勵出口人建置內部出口管控制度。

7、發布「企業內部出口管控制度認定要點」，明定廠商應具備之要件、可享有之優惠及應配合之事項。

8、更新「歐盟軍商兩用貨品及技術出口管制清單」與「歐盟一般軍用貨品清單」，俾利我廠商與國際同步使用。

9、101 年 6 月及 12 月我分別獲美國列為「2012 年國防授權法 (National Defense Authorization Act, NDAA)」之「例外國家名單」，使我金融機構與伊朗之往來得暫免受美國制裁威脅。

### 三、整備優質環境、促進投資加碼

(一) 僑外商來台投資：101 年共籌組赴美、赴歐、赴日等地計 4 次部次長訪問團及小型機動招商團，與 10 家外商簽訂投資意向書，掌握潛在投資金額逾 4.4 億美元、執行「日本窗口計畫」提供 290 家日商來台投資相關服務，並協助促成 Canon Marketing Japan 株式會社、

GENOVA 株式會社、日置電機株式會社、TDK-EPC 株式會社、大和 HOUSE 工業株式會社等 52 家投資案，投資金額約 9,082 萬美元。舉辦「2012 全球招商論壇」共招商 61 家，投資金額達 1,266 億元，創造 14,192 個就業機會。在 61 家招商成果中，邀請具代表性共 13 家與經濟部簽署投資意向書；辦理 8 場說明會，包括 3 場機構型投資人研討會、1 場日商運用 ECFA 商機研討會、1 場外僑商會座談及於國外辦理 3 場投資說明會，持續吸引僑外商來台投資及提供安商服務。推動 50 家外商以台灣做為亞太區域總部，目前在台設立區域總部外商已有 150 家，潛在投資金額可超過 430 億元，創造 9,500 個工作機會。另為建立機構型投資人投資平台，已研擬包括餐飲、觀光、批發零售等 10 項產業說帖。

(二) 台商回台投資：101 年台商回台投資金額達 519 億元，並創造就業人數 3,205 人。回台之指標性廠商包括：台勵福、南六企業、龍燈環球農業科技等。此外，為因應 ECFA 正式簽署生效及全球經濟變化所帶來的挑戰與契機，以「連結台灣」為活動主軸，舉辦「2012 台商投資台灣高峰會」，邀請 20 家代表性回台投資案源，簽署投資意向書，投資金額達 378 億元。另配合台商聯合服務中心籌組台商服務團，前往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台商密集地區，辦理 8 場台商升級轉型說明會，以提升台商競爭力及促進台商回台投資。

(三) 陸商來台投資：101 年經本部核准陸商申請來台投資之金額約 3.28 億美元。籌組 4 次機動團赴大陸北京、福建及香港招商，洽訪逾 15 家有意來台投資陸商及與具來台投資潛力的大陸工商團體合作辦理聚焦形式之小型投資座談會 8 場次，開拓案源。利用訪問大陸、香港及大陸訪問團來台期間，辦理 40 場次投資說明會，廣宣台灣投資環境優勢及開放陸資來台相關措施，增進面對面交流及陸資企業來台投資意願。辦理 2 場在台陸商座談會，促進與在台陸商互動交流及協助渠等在台營運，陸商對於辦理此項活動均給予正面評價。

#### 四、穩定供給資源、永續能源發展

(一) 確保水、電及砂石等資源穩定供應。

1、國內 101 年砂石需求量 5,621 萬立方公尺，供應量 5,656 萬立方公尺，庫存尚有 3,300 萬立方公尺，供需穩定。101 年 12 月底西部地區砂石均價為 496 元/立方公尺，較 100 年同期均價 487 元/立方公尺，上漲 1.8%；東部地區砂石均價為 352 元/立方公尺，較 100 年同期均價 379 元/立方公尺，下跌 7.1%，砂石市場價格平穩。

2、另為協助加速河道清淤，100 年度已優先規劃疏濬土石數量較大流域之高屏溪及濁水溪沿岸及花蓮、台東設立土石儲備中心共 9 處，其中(1)高雄旗山土石堆置場，已由本部水利署進場堆置緊急疏濬土方 40 萬立方公尺，並已陸續運出回填流失農地或堤防背填土使用，現地尚堆置約 17 萬立方公尺；(2)屏東里港土石儲備中心，場區設施業由本部礦務局施設完成，並提供疏濬單位(水利署第七河川局)進場堆置儲存有價料源 50 萬立方公尺，並於汛期完成出料 45 萬立方公尺，已達順遂河川清淤作業及穩定砂石供需之年度目標。其他各場設置時程及需求，配合疏濬作業視實際需要設置及進行場域整備。

3、水資源開發工程所需辦理時程較長且推動日益困難，故除由本部水利署持續針對已核定計畫積極推動水資源開發之開源工作外，水資源之節流相關作為亦相當重要，故多年來已由

台水公司持續辦理自來水管線汰換以降低漏水率，101 年度辦理降低漏水率及穩定供水工程約可減少水源漏失量 4.88 萬噸/日，有助於水源供需穩定，等同增加水源穩定供應量。

(二) 為使能源永續發展，推動節約用水，節約能源，並積極推動再生能源。

### 1、總體量化指標精進提升

(1) 101 年第 1~3 季能源密集度為 7.55 公升油當量/千元，較 100 年同期 (7.65 公升油當量/千元) 下降幅度達 1.33 %，能源效率持續改善。

(2) 101 年第 1~3 季 CO<sub>2</sub> 排放密集度為 0.0169 公斤 CO<sub>2</sub>/元，較 100 年同期 (0.0174 公斤 CO<sub>2</sub>/元) 下降 2.75%，連續 9 年呈現負成長，顯現節能減碳措施已有效抑低碳排放趨勢。

### 2、建構完善政策與法制基礎

(1) 101 年 6 月 28 日訂定發布「液化石油氣經銷業分裝業及零售業供銷管理規則」對於液化石油氣之管理將從上游產業擴及至中下游產業如經銷、分裝等，強化液化石油氣產業之市場交易管理，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2) 101 年 5 月 10 日修正發布「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明定提供自助加油服務之加油站應符合之規定，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3) 完成「能源發展綱領」，並於 101 年 10 月 2 日由行政院核定通過，作為我國能源相關政策計畫、準則及行動方案訂定之政策方針。

### 3、主導整合跨部會節能減碳措施，引領低碳施政風潮

(1) 推動全方位節能減碳策略及措施，整體及各部門推動成果顯著

A. 補助民眾購(換)置節能家電：101 年推動兩波購置節能家電補助，總補助金額 20.8 億元，產值達 365 億元，年節約 3.62 億度電，深獲民眾好評。

B. 持續擴大強制性能源效率分級標示範疇，開拓我國能源效率管理新面向：截至 101 年底止產品標示核准案約 10,895 件。車輛能源效率標示審核通過產品數核發 1,394 車型 (小客車 1,027 車型、小貨車 178 車型、機車 189 車型)；車輛能源效率標示查核約 600 展示間，5 千輛車。

C. 建構民間參與節能減碳自發能量，推動集團重點產業自願節能

a. 協助服務業部門 31 個集團 (金融、餐飲及鞋店等)，訂定 3 年 5% 節能目標，0.4 億度電，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約 2.53 萬公噸，估計可帶動約 4.3 億元節能減碳相關產品商機。

b. 輔導 6 個集團企業成立節能服務團，發掘節能潛力共 6,258 公秉油當量，未來 3 年節能目標 5.45%，約 1.12 萬公秉油當量。

D. 推動耗能產業能源效率與指標訂定，以提升能源效率：公告「指定能源用戶使用蒸汽鍋爐應遵行之節約能源規定」及「水泥製造業應遵行之節約能源與能源效率指標規定」

E. 推廣節能績效保證專案

a. 節能績效保證示範補助專案 101 年首次擴及私部門服務業，計核定 17 家服務業與 8 家公部門，每年可節省 6,193 公秉油當量，相當節省能源費用 8,045 萬元/年。

b. 與教育部簽訂「節能技術服務合作備忘錄」，合作輔導 80 所大專院校導入節能績效保證模式之先期評估規劃作業，預計每年可節電 4,658 萬度，節省 1.8 億元能源費用、創造產值 12 億元。

c. 首次辦理「101 年能源技術服務業績優廠商選拔活動」，選出中華電信等 4 家績優廠商。

F. 推動全台設置 LED 路燈：自 101 年起規劃以部分補助結合節能績效保證模式，推動 LED 路燈示範城市計畫、101 年 LED 路燈節能示範計畫，以及擴大設置 LED 路燈節能專案計畫等 3 項計畫，投入經費約 25 億元，換裝約 29 萬盞 LED 路燈，每年可節約 1.87 億度電，減少 11.2 萬公噸 CO<sub>2</sub> 排放，相當於 225 座大安森林公園碳吸附量，另帶動 44.81 億元產值。

(2) 成立「節能減碳服務團」3 大服務團，協助各業各界推動節能減碳，101 年計完成節能技術輔導 514 家次的服務，共計發掘減量潛力達 22.5 萬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3) 持續「縣市家庭用戶節電競賽」，101 年享受電費折扣用戶達 3,090 萬戶·次，總節電度數為 48.3 億度，總扣減電費數共高達 98.7 億元，減少排放 CO<sub>2</sub> 約 259 萬公噸（每度用電量排放 CO<sub>2</sub> 約 0.536 公斤）。

4、擴展國際合作管道，開拓綠能產業商機

(1) 積極參與亞太經濟合作 (APEC) 能源活動，101 年度參加 APEC 第 10 屆能源部長會議及第 43 與 44 屆能源工作組會議，推動 APEC 核能安全與核能災害防護倡議以及促進綠能商品市場發展之能力建構倡議。

(2) 在台美雙方共同簽署的「淨煤及先進發電系統技術合作協定」下，達成我方與美國國家能源技術實驗室 (NETL) 在推動二氧化碳地質封存技術的合作共識，未來將正式啟動機構對機構的技術合作安排。

(3) 積極推動綠能產業國際交流，101 年 7 月舉辦能源高峰論壇，並與荷蘭能源研究中心、義大利新技術能源暨永續經濟發展院簽合作備忘錄。

## 5、推動智慧型電表基礎建設

(1) 配合「國家節能減碳總計畫」推動智慧型電表基礎建設，已完成累計 1,212 座便利商店節能管理系統；完成國內第一座獲台電認可之智慧電表系統測試平台；結合大同、東元、台灣松下、台灣日立及聲寶，奠定智慧家電之基礎。

(2) 完成「智慧電網總體規劃方案」，並奉行政院 101 年 9 月 3 日核定推動，分短、中、長期總計 20 年（100~119 年）推動，依電網特性分成智慧發電與調度、智慧輸電、智慧配電、智慧用戶、智慧電網產業及智慧電網環境等 6 個構面進行，全程預計投入 1,399 億元，並成立跨部會「智慧電網推動小組」，全力推動智慧電網建置。

## 6、檢討能源價格機制、照顧弱勢族群、推動市場價格資訊透明、保護消費者權益

(1) 101 年 6 月 10 日完成第 1 階段電價調整，並著手研議建立浮動電價機制，及提出完整配套，包括台電公司的經營改革、政策性任務負擔的解除及民營電廠與汽電共生的收購價格檢討案，都將納入一併辦理，以建立合理穩定的電價制度。

(2) 推動油價合理化，自 101 年 4 月 9 日起國內汽、柴油恢復機制調整，同時採行對大眾運輸、復康巴士、農漁民用油補貼及液化石油氣續減半調漲等相關配套措施，減緩油價調整影響。

(3) 為維護液化石油氣市場交易秩序，追蹤液化石油氣氣源流向，避免不法氣源流入市場，101 年度辦理 135 家次（普查）供應業者氣源流向查核業務、1424 家次銷售業者灌裝與銷售重量查核、83 家次（普查）業供應業者品質查核業務。

(4) 國內目前有 2,544 座加油站，利用具突破性之專利近紅外光光譜儀（NIR）移動式油品檢驗車，快速篩檢全台加油站油品品質，可節省 80% 以上檢驗經費。101 年度共完成抽驗加油站油品品質 6,571 站次，合格率 99.83%，可確保消費者權益。

(5) 國內目前有 60 座營運加氣站，抽驗加氣站車用液化石油氣品質 150 站次全部合格，並利用研發液化石油氣現場快速篩選技術，將檢測儀器放置於移動車輛內，不定期至加氣站現場實地檢測車用液化石油氣品質檢測，可快速篩選異常液化石油氣。

(6) 擴大補助離島及山地鄉液化石油氣價差便民補貼措施，至 101 年 12 月止，計 13.9 萬用戶受惠。

## 7、建構綠能低碳環境，帶動節能減碳與產業發展雙贏

(1) 推動「千架海陸風力計畫」及「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

A. 於 101 年 3 月成立「陽光屋頂百萬座計畫推動辦公室」及「千架海陸風力機計畫推動辦公室」，並結合原有「再生能源專案辦公室」及「綠能產業服務辦公室」成爲再生能源四合一辦公室，就我國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等再生能源進行相關資源整合。

B. 針對太陽光電設置障礙提供專業協助，並提供國內業者、縣市政府、承裝者完整解決方案，以加速推廣設置成效；另就離岸風場開發，協調各部會排除現有法規及簡化行政作業，預計 104 年底完成先期示範運作。

C. 101 年 7 月 3 日訂定發布「風力發電離岸系統示範獎勵辦法」，並完成評選 2 家民間公司及台電公司做爲示範，我國離岸風電正式啓航。

(2) 協助綠色能源產業之擴大投資與招商：協助綠色能源產業進行新興投資招商服務案件共 16 案，已促成投資金額約 55 億元，未來潛在投資金額超過 200 億元，將可促進就業人數超過 3,000 人。

五、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害復建：101 年度預定完成之復建工程已於 100 年 9 月 23 日前全部完工，共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搶險、搶修工程 15 公里、復建工程 45 公里、疏濬工程及用地取得等，完成改善淹水面積 1,400 公頃。

## 六、提升服務效率

(一) 健全並強化智慧財產權審查機制與能量，落實保障智慧財產權，以促進研發成果之運用。

1、101 年度計受理商標申請案件 95,435 類（以類別計），辦結 92,685 類，審查之平均首次通知期間已縮短至 5.8 個月，使企業得以及早取得商標權，除可加速投資應用，搶得商機、活絡商業活動，並就其商標資產做有效的規劃與運用，藉由商標品牌行銷拓展其業務，以強化企業之競爭力。

2、101 年發明專利初審結案量達 52,425 件，較 100 年 36,627 件，大幅提升 43.13%。

(1) 101 年 6 月起結案量開始高於年進案量，專利待辦案件及平均審結期間將逐年減少及縮短，截至 101 年底止，待辦案件數爲 152,509 件，較 100 年底 160,479 件，減少 7,970 件；平均審結期間自 9 月起已逐月降低，至 12 月爲 45.13 個月，預計至 102 年平均審結期間將縮短至約 43 個月，並逐年降低。

(2) 由於發明專利待辦案件量仍多，在各種提升專利審結作爲下，雖至 101 年 12 月之平均審結期間爲 45.13 個月，然爲協助申請人早日取得專利，亦推行各項縮短審結期限之措施，包括推動「發明專利加速審查作業方案」首次審查意見通知發出時間最快爲 75.3 天。與美、日合作執行「專利審查高速公路（PPH）計畫」，迄 101 年底，台美 PPH 共計 291 件申請案，3.3 個月審結，台日 PPH 共計 208 件申請案，2.6 個月審結。



(3) 101 年審結達 52,425 件，創歷史新高，實集各種努力之成果，包括：進用 170 名 5 年任期制專利審查人員，逐月管控每一位專利審查人員審結數、要求加班審案、運用 97 名研發替代役及 44 名專利檢索中心人力協助前案檢索達 15,966 件等，更加上調派行政人力停止休假，加班趕案，始能締造此等績效。101 年之成果得之不易，是在全體同仁感念身負提高審結、提升產業競爭力之重責大任之成果，未來本部仍會持續增加專利審結量，以完成清理專利積案計畫之目標。

(二) 建構完善標準化環境與國際接軌，強化商品檢驗及不安全商品防制工作，為消費者權益把關。

1、持續執行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進口異常商品聯合稽核大隊」以成衣、寢具及毛巾等傳統產業商品為重點查緝對象，並以偽標、剪標等產地標示不實為稽核重點，本年持續加強查緝原產地標示異常商品，並與檢調單位密切合作，從源頭遏止產地標示不實的行為，計執行 248 次聯合稽核，查獲標示不實或不符等異常商品數量計 66,178 件，並發布新聞稿公布查獲偽標、剪標、產地標示不符規定商品之店家名稱、廠牌及販賣業者等資訊，提醒消費者注意，對不法業者已產生警惕效果。

2、強化商品安全資訊服務，加強商品檢驗，防制及查緝黑心商品，確保商品安全：強化「商品安全資訊網」及「不安全商品管理系統」功能，就消費商品安全相關訊息，提供民眾一站式服務，除能自動至國外相關網站蒐集商品安全相關訊息，並即時揭露不安全商品訊息共計 1,320 則；更運用電子報、RSS 等創新方式，主動傳送不安全商品訊息予民眾。另提供業者、消費者等所有人員能於「商品安全資訊網」通報商品事故之服務，本年度辦理商品事故通報案件計 156 件。受理進口商品檢驗 383,228 批，其中辦理市場檢查 45,079 批及購樣檢驗 2,043 件；強化商品之源頭管理，執行驗證登錄工廠取樣檢驗 1,602 件，驗證登錄商品邊境查核 835 件。

3、擴建維持量測標準，發展量測技術，提供校正及量測技術服務：維持 134 套量測標準系統（含新建 1 套），確保國內量測一致性、準確性及檢測品質，其衍生效益為增加產品品質及競爭力，確保市場交易之準確性，及提昇國內度量衡器品質；433 項校正與量測能量獲國際相互認可，檢測報告為國際接受，其中時頻系統，維持國際原子時貢獻為全球第 5 名，並提供網際網路校時服務，每日逾 900 萬人次上網使用。

4、加速國家標準國際化，編修國家標準，消除技術性貿易障礙：配合各領域標準發展重點、產業急迫性等，制（修）定國家標準 380 種，參照 ISO、IEC 等國際標準調和相對應國家標準 214 種，派員參與 3GPP LTE-Advanced 等國際重要標準會議 170 人次，並發表技術貢獻 209 件，被接受者 97 件；培養國際標準參與人才 56 人，有助於廠商掌握關鍵智財，提高技術自主性；補助宏達國際電子股份有限公司（HTC）等團體參與國際（區域）性標準化活動；同時審核通過中華民國商品條碼策進會為本部之認可標準化團體，推動國內團體參與國家標準編修作業，培植產業界標準化人才。

5、推動國際合作與相互承認，參加國際組織活動，減少產品重複檢測：101 年 1 月 25 日完成簽署台斯（斯洛伐克）「合作瞭解備忘錄」，並於 11 月 29 日完成台日簽署「相互承認合

作協議」，另與歐洲經貿辦事處合作辦理「台歐盟產品風險評估暨玩具符合性評鑑程序研討會」，並派員赴歐洲參加歐盟研習班、積極參與 WTO、APEC 及國際消費者商品健康安全組織等相關國際會議 8 次。執行「海峽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合作協議」，舉辦海峽兩岸相關研討會 39 場，已通報查獲中國大陸製不合格消費品案件至陸方質檢總局 590 件，請陸方加強監管。完成建置「兩岸標準計量檢驗認證暨消費品安全資訊網」與大陸 3C 強制性產品驗證查詢系統，提供一般性與專業之資訊服務，截至 101 年底該兩個網站已有超過 130 萬人次進行瀏覽，並完成國內廠商專業諮詢服務共 103 件。完成歷經 7 年諮商之台日電機電子產品檢驗相互承認協議（MRA）之簽署，有效促進台日經貿發展。

6、辦理度量衡器檢定及檢查，維護公平交易環境，保護消費者權益：執行法定度量衡器檢定、檢查、校正及市場監督等計 345 萬 9,000 餘具，規費收入約 1,328 萬 4,000 餘元；於重要時節辦理衡器檢查 20,693 台，並以刑法第 208 條及第 339 條規定移送 2 家使用變更定程磅秤之不法攤商及 1 起計程車計費表動手腳案例；配合執行「桶裝液化石油氣之灌裝量查核計畫」，總計稽查 50 家次瓦斯分裝場及驗瓶廠辦理衡器檢查 842 具；配合新北市消保官合作抽檢新北市 5 家公、民營加油站之油量計，總計檢查 164 支全數合格；與台北市政府合作，協助建構友善夜市經營環境，輔導及稽查士林觀光夜市水果攤商共 25 家，25 台衡器全數合格；將民間常用非法定度量衡單位（例如，台斤、台兩等）納入管理，以查核方式確保計量準確及維護消費權益；免費提供民眾、機關、學校使用中耳溫槍、血壓計及體重計比對服務，共計 13,001 件。利用多方資源積極向民眾、攤商及業者宣導本局相關業務，以確保計量準確，維護公平交易，保護消費者權益。

7、推動創新研發工作，提升檢（試）驗能力及品質，維護國內商品安全：辦理「氫能燃料電池機車標準確證成果展示」活動，國際首創氫能燃料電池機車道路實證計畫，提供產業技術與制定技術標準之依據、辦理「EMC 設計競賽」及「健康照護產品通用設計競賽」，結合產、官、學、研之領域，增進產業之發展。發表論文 6 篇。完成 LED 照明產品光生物安全實驗室能力對試驗等共 8 項能力比對計畫，協助國內檢測產業發展。

8、開發推行管理系統驗證，規劃擴增自願性驗證品目，促進產業發展：開發供應鏈安全管理系統（ISO 28000）及能源管理系統（ISO 50001）等 2 項試驗證計畫；擴增取得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領域，含品質（ISO 9001）、環境（ISO 14001）、溫室氣體（ISO 14064-1）、職業安全衛生（OHSAS 18001）、食品安全（ISO 22000）、資訊安全（ISO 27001）、等 6 類管理系統，共獲得 66 項認證領域；並持續對廠商推動各類管理系統驗證服務，共核發上述 6 類管理系統[含取得勞委會認證之台灣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TOSHMS）]驗證證書 2,061 張。

9、持續推動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VPC），促進產業發展：完成建立「有機紡織品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自 101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並持續配合產業脈動，推動深層海水自願性產品驗證制度，增列「深層海水洗臉用化粧品類」、「深層海水化粧水類」、「深層海水茶飲料」、「添加鎂離子之深層海水機能性食品」等 4 項自願性產品驗證標準，及「化粧品類」1 類深層海水管理系統驗證標準，為民生用品安全把關。

10、建構漁產品衛生管理制度，協助產業拓展國際市場：辦理「外銷食品加工廠危害分析重要管制點系統」驗證 74 家水產品加工廠，協助廠商外銷美國、澳洲，計核發證明 5,636 件，創造外銷漁產品 64 億元以上之產值；並配合他國輸入規定，推展外銷農畜水產品驗證業務，已協助 36 家加工廠及 147 艘漁船列入歐盟第 3 國登錄漁產品廠場名單；另提送 41 家水產品加工廠獲越南農業暨農村發展部農林水產品質管理局列入核准進口第三國名單；32 家加工廠也獲巴西農業部列入核准進口名單；31 家加工廠和 62 艘漁船獲俄羅斯聯邦動植物衛生監督局列入核准進口名單。

11、建構消費品安全及標準計量檢驗服務平台計畫之商品驗證登錄申辦主動全程服務服務比率：本部商品驗證登錄為四種商品檢驗方式之一，101 年提供線上申辦及主動全程服務，原 101 年預計達成率為 50%，實際達成率為 55%；另本計畫亦首次提供驗證登錄年費採「虛擬帳號」方式繳納，其效率為每年節省約 4~5 人月之人力往返核對年費核銷問題，並提供多管道繳費方式，提升服務品質及便民形象。

12、強化商品檢驗及驗證效能，擴大應施檢驗範圍：保護消費者權益，杜絕劣質商品流入市面，持續檢討商品應施檢驗品目，已完成公告感熱紙、油漆、機車輪胎、中藥材、混凝土模板用合板及施工架踏板用合板等 13 項商品 80 品目為應施檢驗品目，並自 101 年 10 月起實施紡織品（毛巾、毛衣、成衣、泳衣、內衣、織襪、寢具；7 商品、346 品目）列檢。

## 七、強化營運績效，提升資產效能

（一）因應國際原物料價格大幅波動等外在不利因素，並配合政府照顧民生需求，穩定國內物價，電、油、水價未能足額調漲反映成本情形下，為提升本部所屬事業經營效率，已督促各事業研訂 101 年開源節流計畫落實執行，且按月列管查核各事業執行開源節流計畫。

（二）本部於 101 年 4 月 9 日成立「台電及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小組」，經 3 個月密集開會檢討，於 101 年 6 月 29 日提出檢討報告，訂定台電及中油公司未來 5 年經營改善目標。101 年截至 12 月底止，台電公司已降低成本 84 億元、增加收益 7 億元，合計 91 億元，達成率為年度目標 35 億元之 260%；中油公司已降低成本 34 億元、增加收益 66 億元，合計 100 億元，達成率為年度目標 69 億元之 145%，均已展現具體成效。本部將持續督促台電及中油公司經營改革，以有效提高經營績效。

（三）經各事業努力執行結果，101 年本部所屬 5 家事業全年雖較法定預算增加虧損 470.48 億元，惟排除政策性不利因素之影響金額後，5 家事業合計較法定預算減少虧損 348.01 億元。

## 八、打造優質專業團隊方面：

（一）為培育、發展、充實本部及所屬行政機關各階層公務人員所需具備之核心能力，本部 101 年依據「經濟部及所屬行政機關公務人員心靈套餐（職能發展）培訓實施計畫」，分別依新進人員、委任人員、薦任人員（非主管）、薦任中階主管及簡任高階人員等 5 階層人員各階段所需核心能力，辦理下列 6 種班別，調訓 667 人次，說明如下：

1、新進人員入門班，辦理期間為 101 年 5 月 23 日至 25 日、7 月 2 日至 4 日、9 月 17 日至 19 日、11 月 19 日至 21 日，參訓期間 3 天，共計 4 梯次，調訓 172 人。

2、委任人員進階班，辦理期間為 101 年 8 月 29 日至 31 日、10 月 17 日至 19 日、10 月 29 日至 31 日，參訓期間為 3 天，共計 3 梯次，調訓 98 人。

3、薦任人員精進班，辦理期間為 101 年 6 月 4 日至 8 日、6 月 11 日至 15 日、6 月 18 日至 22 日、6 月 25 日至 29 日、7 月 2 日至 6 日、10 月 1 日至 5 日、10 月 22 日至 26 日、11 月 5 日至 9 日，參訓期間 5 日，共計 8 梯次，調訓 240 人。

4、中階主管培訓班，辦理期間為 101 年 9 月 17 日至 19 日、10 月 3 日至 5 日、10 月 31 日至 11 月 5 日，參訓期間 3 日，共計 3 梯次，計調訓 85 人。

5、高階人員領導班，辦理期間為 101 年 9 月 19 日至 17 日、10 月 22 日至 24 日，參訓時間 3 天，共計 2 梯次，調訓 40 人。

6、女性領導研習班，辦理期間為 101 年 11 月 26 日至 28 日，參訓期間 3 天，計調訓 32 人。

(二) 為使本部及所屬機關同仁瞭解本部當前重要經貿政策或業務，本部 101 年辦理各項「跨領域經貿知能研習班」共 6 梯次，參訓人員 172 人，說明如下：

1、我國現階段能源情勢與能源政策：辦理時間為 101 年 3 月 8 日至 9 日，調訓 22 人。

2、台灣經貿發展趨勢：辦理時間為 101 年 3 月 12 至 13 日，調訓 34 人。

3、我國產業發展與當前重要政策：辦理時間為 101 年 4 月 2 至 3 日，調訓 39 人。

4、我國智慧財產權努力與成效：辦理時間為 101 年 7 月 9 日至 10 日，調訓 26 人。

5、我國促進投資擴大招商政策與技巧：辦理時間為 101 年 9 月 6 日至 7 日，調訓 20 人。

6、兩岸經貿關係：辦理時間為 101 年 7 月 12 日至 13 日，調訓 31 人。

(三) 101 年度選送赴國外接受語訓學員，將於 102 年 5 月之後陸續回國，屆時將能學以致用。

## 伍、績效總評

一、績效燈號表（「★」表示綠燈；「▲」表示黃燈；「●」表示紅燈；「□」表示白燈）。「初核」表示部會自行評估結果；「複核」表示行政院評估結果。）

(一) 各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燈號

關鍵策略目標		項次	關鍵績效指標	初核	複核
1	推動產業再造、提升競爭力 (業務成果)	(1)	推動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發展	▲	▲
		(2)	促進電子商務市場發展	★	★
		(3)	協助中小企業創新、升級及轉型 發展	★	★
		(4)	厚實產業技術創新能力	▲	▲
2	開拓經貿版圖、營造樞紐地 位(業務成果)	(1)	促進出口市場多元化	★	★
		(2)	推動企業在台設置營運總部	▲	▲
3	整備優質環境、促進投資加 碼(業務成果)	(1)	促進民間新增投資	★	★
		(2)	吸引外資	★	★
4	穩定供給資源、永續能源發 展(業務成果)	(1)	確保資源供需穩定	★	▲
		(2)	節能減碳永續成長	★	★
5	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 (業務成果)	(1)	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	★	□
6	提升服務效率(行政效率)	(1)	提高商標案件審查效率	★	★
		(2)	建立維持與國際一致的國家最高 量測標準	★	★
		(3)	提升發明專利初審結案量。	★	★
7	強化營運績效，提升資產效 能(財務管理)	(1)	部屬事業法定盈餘達成率	★	▲
		(2)	機關年度特別預算執行率	★	★
8	打造優質專業團隊(組織學 習)	(1)	建立本部階梯式人才培訓體系， 加強同仁跨領域專業知能。	★	★
共同性目標		項次	共同性指標	初核	複核
1	完備行政院組織改造規劃 (行政效率)	(1)	推動組織調整作業	★	★
2	提升研發量能(行政效率)	(1)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	★
		(2)	推動法規鬆綁：主管法規檢討訂 修完成率	★	▲
3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 府資源(財務管理)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
		(2)	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 算數	★	★
4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 能(組織學習)	(1)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
		(2)	推動終身學習	★	★

(二) 績效燈號統計

構面	年度 燈號	99		100		101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整體							

	小計	初核	26	100.00	27	100.00	24	100.00
		複核	26	100.00	27	100.00	24	100.00
	綠燈	初核	23	88.46	22	81.48	21	87.50
		複核	18	69.23	19	70.37	16	66.67
	黃燈	初核	3	11.54	5	18.52	3	12.50
		複核	8	30.77	8	29.63	7	29.17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1	4.17	
關鍵策略目標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19	100.00	19	100.00	17	100.00
		複核	19	100.00	19	100.00	17	100.00
	綠燈	初核	16	84.21	15	78.95	14	82.35
		複核	12	63.16	13	68.42	11	64.71
	黃燈	初核	3	15.79	4	21.05	3	17.65
		複核	7	36.84	6	31.58	5	29.41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1	5.88	
共同性目標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7	100.00	8	100.00	7	100.00
		複核	7	100.00	8	100.00	7	100.00
	綠燈	初核	7	100.00	7	87.50	7	100.00
		複核	6	85.71	6	75.00	5	71.43
	黃燈	初核	0	0.00	1	12.50	0	0.00
		複核	1	14.29	2	25.00	2	28.57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業務成果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15	100.00	14	100.00	11	100.00
		複核	15	100.00	14	100.00	11	100.00
	綠燈	初核	13	86.67	12	85.71	8	72.73

		複核	10	66.67	10	71.43	6	54.55
	黃燈	初核	2	13.33	2	14.29	3	27.27
		複核	5	33.33	4	28.57	4	36.36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1	9.09
行政效率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4	100.00	5	100.00	6	100.00
		複核	4	100.00	5	100.00	6	100.00
	綠燈	初核	3	75.00	5	100.00	6	100.00
		複核	2	50.00	4	80.00	5	83.33
	黃燈	初核	1	25.00	0	0.00	0	0.00
		複核	2	50.00	1	20.00	1	16.67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財務管理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4	100.00	5	100.00	4	100.00
		複核	4	100.00	5	100.00	4	100.00
	綠燈	初核	4	100.00	2	40.00	4	100.00
		複核	4	100.00	2	40.00	3	75.00
	黃燈	初核	0	0.00	3	60.00	0	0.00
		複核	0	0.00	3	60.00	1	25.00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組織學習	燈號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項數	比例(%)
	小計	初核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複核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綠燈	初核	3	100.00	3	100.00	3	100.00
		複核	2	66.67	3	100.00	2	66.67
	黃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1	33.33	0	0.00	1	33.33	

	紅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白燈	初核	0	0.00	0	0.00	0	0.00
		複核	0	0.00	0	0.00	0	0.00

## 二、綜合評估分析

(一) 101 年度 24 項衡量指標中，21 項執行成果已達目標值，3 項未達成目標值，未達項數比率為 12.5%，主要係受歐債危機致全球景氣趨緩、產創條例取消相關租稅優惠、配合政策未足額調整油價…等因素影響未達原訂目標。實際成效重點陳述如下：

### 1、「推動產業再造、提升競爭力」

(1) 加速我國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發展，101 年產業產值共 109,201 億元，較 100 年之 108,446 億元，成長 0.7%。

(2) 促進電子商務市場發展，100 年度電子商務 B2C 及 C2C 市場規模達 6,605 億元，較 100 年 5,626 億元，成長 17.4%。

(3) 協助中小企業取得政府輔導資源之家數為 164,579 家，較 100 年之 161,690 家，成長 1.8%。

(4) 產出重要前瞻技術及關鍵專利，累計申請國內外專利 2,448 件，獲得國內外專利 1,700 件，且有多項研發成果獲得國際大獎肯定，包括 6 項獲得「全球百大科技獎」(R&D 100 Awards)、4 項獲得瑞士日內瓦國際發明獎、4 項獲得德國 iF 設計獎及 5 項德國紐倫堡發明獎等；101 年科技專案在專利獲得、技術移轉件數等成果優於 100 年表現，顯示我國前瞻科技創新實力，在科專辛勤耕耘下，逐漸發光成為國際舞台的新亮點。

### 2、「開拓經貿版圖、營造樞紐地位」

(1) 積極協助廠商拓展新興市場：101 年透過海外展團拓銷，協助超過 4,500 家廠商進軍新興市場；辦理新興市場採購大會、商機日、洽邀買主來台觀展等方式洽邀超過 12,000 家廠商來台採購；增設科威特、俄羅斯聖彼得堡等 2 處海外據點；出動 26 位貿易尖兵前往亞洲、中東歐、中南美及非洲等 26 國 29 個城市，協助廠商開發商機及蒐集資訊等多元拓銷作法，爭取商機超過 70 億美元。

(2) 新興市場出口比重與出口值俱增：101 年我對東協(10 國)、中東及近東、中南美洲、南亞(7 國)、東歐、非洲等新興市場出口達 840 億美元，較 100 年成長 5.5%；比重 27.9%，較 100 年 25.8%大幅提升 2.1 個百分點。

(3) 重點市場拓銷成效良好：101 年選定印尼、越南、印度、巴西、俄羅斯、土耳其、南非、中東地區等新興市場，透過海外展團拓銷、促成新興市場買主對台採購、強化海外服務



網絡、提供出口融資與保險優惠、強化市場調查及資訊擴散、新興市場人才布局、提升台灣產業品牌知名度等方式，強化對該市場之出口拓展，其中對東協六國出口創歷年新高。

(4) 因應全球情勢，適時推動新策略及新作法：考量全球經濟成長動能由歐美市場轉向新興市場，推動出口振興作法，透過增設據點、密集出動貿易尖兵、客製化找買主等多元拓銷作法，積極協助廠商開拓新興市場。

### 3、「整備優質環境、促進投資加碼」

(1) 101年輔導民間新增投資計畫之全程投資金額達11,078億元，目標達成度為100.71%，相關民間投資主要包含金屬機電業2,713億元；電子資訊業4,560億元；民生化工業2,486億元；技術服務業595億元…等。

(2) 外人實際投資(包括股權投資和融資投資)金額為101.91億美元，促成就業人數40,814人，目標達成度為127.39%，較100年之93.87億美元，增加8.04億美元，成長9%。

### 4、「穩定供給資源、永續能源發展」

(1) 截至101年12月月底止，國內砂石庫存量約3,300萬立方公尺，已高出行政院核定「砂石長期穩定供應策略」所訂安全庫存量500萬立方公尺，達成度660%。

(2) 降低漏水率減少水源漏失量，有助於水源供需穩定，等同增加水源穩定供應量。101年可減少水源漏失量估約4.88萬噸/日，目標達成度為160%。

(3) 101年SAIDI(系統平均停電時間)累積實績為19.05分/戶-年，目標達成值為106%。透過積極建置「電力資料統計資訊系統」、提出需量反應修正方案、結合輸變電可靠度的營運指標和電網可靠度指標與擴大高、低壓旁路及臨時變壓器施工次數之占比等措施。

(4) 101年年節約生活用水量已達成1,271萬噸/年，目標達成值為106%，較100年之1,083萬噸，增加188萬噸，成長17.36%。

(5) 執行10項用電器具能源效率管理、5項產品能源效率分級標示、推廣38項節能標章產品，以及提供1,001家能源用戶及200座鍋爐節能技術服務，總節能295.8千公秉油當量，可減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約48.5萬公噸。

(6) 101年再生能源裝置容量達368.32萬瓩，目標達成值為102.88%，較100年之341.5萬瓩，增加26.82萬瓩，成長7.85%，其中風力完工62.11萬瓩、慣常水力20.04萬瓩、生質能80.11萬瓩及太陽光電20.07萬瓩。

5、「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復建工程已於100年9月23日前全部完工，共完成縣(市)管河川及排水搶險、搶修工程15公里、復建工程45公里、疏濬工程及用地取得等，完成改善淹水面積1,400公頃。

## 6、「提升服務效率」

(1) 商標案件審查期間(平均首次通知期間)101年的衡量標準為5.8個月,目標達成值為100%,較100年之5.95個月,縮短0.15個月,使企業得以及早取得商標權,就其商標資產做有效的規劃與運用,強化企業之競爭力。

(2) 本部101年實際提供原級及次級標準校正服務達3,222件,目標達成值為105%,較100年之3,120件,增加102件,成長3.3%。

(3) 101年發明專利案件結案量為52,425件,目標達成值為105.63%,較100年結案量36,627件,提升43.13%。有助申請人早日取得專利權,有利其進行商品化,提高產業競爭力。

## 7、「強化營運績效,提升資產效能」

(1) 本部所屬5家事業101年全年法定預算為稅前虧損437.12億元,全年實績為稅前虧損907.60億元,增加虧損470.48億元。增加虧損主要係為配合政府穩定國內物價照顧民生及產業發展的政策,台電公司第二及第三階段調整電價方案暫緩實施,及中油公司101年1~3月仍實施汽柴油減半調漲措施,電價、油價未能足額反映成本所致,加計執行重大政策性影響金額合計818.49億元後,101年稅前虧損合計為89.11億元,較法定盈餘分配預算(稅前虧損437.12億元)減少虧損348.01億元,已達成法定預算目標。

(2) 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預算,執行數228億1,856萬元,占可支用預算數231億4,641萬元之98.58%,係本部水利署等4個單位積極執行相關計畫,且本部每月定期追蹤所屬預算執行進度,並按月提報擴大業務會報檢討,以及時了解與協助解決落後單位遭遇之困難,積極督促各單位加速完成年度計畫,使中央管河川復建工程、縣(市)管河川及排水災後復建計畫等重大計畫執行率皆達96%以上。

(3) 中央政府易淹水地區水患治理計畫特別預算,執行數112億8,950萬元,占可支用預算數117億859萬元之96.42%,係本部水利署及地質調查所等單位積極執行相關計畫,且本部每月定期追蹤所屬預算執行進度,並按月提報擴大業務會報檢討,以及時了解與協助解決落後單位遭遇之困難,積極督促各單位加速完成年度計畫,使河川排水及事業海堤改善等重大計畫執行率皆達96%以上。

(二) 未達目標指標計有:101年度未達目標指標「推動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發展」、「厚實產業技術創新能力」及「推動企業在台設置營運總部」3項,檢討如次:

1、推動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發展:101年全球景氣持續受歐洲債信危機致全球景氣走緩,以及新興經濟體經濟過熱風險持續升高等因素影響,消費市場需求不振,致我國出口成長動能趨緩,產值成長不如預期。本部將持續推動產業優化升級,以「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與國際化、傳產業特色化」為主軸,並持續全力推動營造優良投資環境,協助現有產業升級轉型。

2、厚實產業技術創新能力：受到全球景氣不佳衝擊，廠商技轉意願降低，影響科專研發成果收入。本部將鼓勵法人機構推動廠商研發聯盟，透過共同合作降低研發支出，並運用彈性措施鼓勵廠商持續投入技術開發與應用，以增加科專研發成果收入。

3、推動企業在台設置營運總部：我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已全面自 25%調降為 17%，故產創條例取消相關租稅優惠，因缺乏營運總部租稅優惠，未來企業申請營運總部的家數不易大幅增加。

(1) 協調相關部會單位，爭取營運總部優惠措施，期提高申請意願。包含：放寬累積投資大陸之上限、得申請變更編定為特定目的事業用地、增配研發替代役員額、大陸關係企業員工來台研習期間維持 3 個月，桃園縣政府及台東縣政府提供當地營運總部企業租金及人員培訓之補助，以及放寬母公司在台灣地區之跨國企業亦得適用「跨國企業內部調動之大陸地區人民申請來台服務許可辦法」可調動大陸關係企業員工來台服務等優惠措施。

(2) 完成 3 次修正「營運總部認定辦法」相關規定，簡化企業申請資料，以及新增核發屬外國公司在台子公司之營運總部認定函。

(3) 102 年將研析主動協助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條件之公開發行公司申請核發營運總部認定函，以促使其適用營運總部優惠措施，並主動提供相關資料，函邀外國公司在台子公司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

(三) 本部評估結果綠燈(良好) 24 項，黃燈(合格) 3 項，紅燈(欠佳) 0 項，白燈(績效不明) 0 項。評為黃燈項目原因說明如下：

1、「推動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發展」指標，其達成率 97.56%，雖未達目標值，其達成度在 80%以上，爰評估為黃燈。

2、「厚實產業技術創新能力」指標，其達成率 97.21%，雖未達目標值，其達成度在 80%以上，爰評估為黃燈。

3、「推動企業在台設置營運總部」指標，其達成率 98.88%，雖未達目標值，其達成度在 80%以上，爰評估為黃燈。

## 陸、附錄：前年度行政院複核綜合意見辦理情形

### 一、推動產業再造、提升競爭力

(一) 依據「產業發展綱領」精神及原則，本部已研擬「經濟部 2020 年產業發展策略」，朝「生產製造」與「服務行銷」雙軌並重方向發展，推動「三業四化政策」及「中堅企業躍升計畫」，激發台灣經濟突破性成長，協助現有產業升級轉型，促進產業結構的調整與優化，提升國際競爭力。

(二) 在全球製造業中，我國產品已名聞國際多年，擁有許多冠居全球之優勢產品，99 年我國筆記型電腦及主機板產值占全球 9 成以上，迷你筆記型電腦、液晶螢幕及可攜式導航裝置產值占有率則超過 7 成，其他如光碟片、數據機、伺服器亦已位居第一多年；本部將持續推動傳統產業全面升級及新興產業加速發展策略，朝向多元化主力產業發展，促成更多的專業分工、創造更多新興產業及就業機會，確保產業永續發展，使經濟發展更為穩定。

(三) 為加強服務業發展所需之技術研發及行銷拓展領域，電子商務已於 101 年就未來行動應用普及衍生之商機，輔導聯合報等企業發展行動電子商務及行動觀光應用，強化網路行銷營運，拓展企業競爭優勢；同時輔導台灣企業運用電子商務開拓國際市場，包括中國大陸、日本及東南亞等地，101 年已經協助 197 家廠商應用網路跨境行銷至海外市場，發展跨境電子商務。

(四) 101 年度受到全球景氣不佳衝擊，廠商技轉意願降低，影響科專研發成果收入，未來本部將鼓勵法人機構推動廠商研發聯盟，透過共同合作降低研發支出，並運用彈性措施鼓勵廠商持續投入技術開發與應用，以增加科專研發成果收入。

## 二、開拓經貿版圖、營造樞紐地位

(一) 101 年透過「新鄭和計畫」、「優質平價新興市場推動方案」、「台灣產業形象國際媒體廣宣及事件行銷專案」、「台灣精品選拔及推廣專案」及「新興市場整合行銷傳播專案」等專案計畫，以海外展團拓銷、促成新興市場買主來台採購、提供貿易金融協助、新興市場人才布局、提升台灣產品之品牌知名度等方式，協助廠商拓展新興市場，維持出口市場均衡發展。除持續既有專案外，101 年另透過增設海外據點、密集出動貿易尖兵、增聘海外據點專業人士展觸角、客製化找買主等作法，促使 101 年我對新興市場出口達 840 億美元，約占整體出口總值之 27.9%，出口成長 5%，其中對東協六國出口成長 9.8%，顯示推動分散市場及加強新興市場拓銷之成效已逐漸顯現。

(二) 「台灣產業形象國際媒體廣宣及事件行銷專案」101 年 9 月至 11 月於德航、聯合、國泰、長榮及華航等 5 家國際航空全球航班播放產業形象廣告；於美國亞特蘭大機場、美國洛杉磯機場、阿拉伯聯合大公國杜拜機場、巴西聖保羅機場、巴西里約熱內盧機場、俄羅斯莫斯科謝烈沒捷沃機場、土耳其伊斯坦堡市阿塔圖爾克機場、韓國首爾仁川機場、南非約翰尼斯堡機場 9 個國際機場之燈箱、牆面及電子看板刊登台灣產業形象廣告；101 年環西自由車賽事期間，於環西賽終站馬德里市廣場辦台灣運動休閒產品體驗，共 19 家台灣廠商參與；倫敦奧運期間，於英國 Westfield 百貨辦台灣精品體驗活動 倫敦帕奧期間於 Westfield 購物中心辦理台灣精品體驗，共 30 家台灣精品廠商參展；另完成台灣產業形象英、日、德、葡 4 種語言版本。

(三) 「台灣精品選拔及推廣專案」完成第 21 屆台灣精品選拔，選出 541 件台灣精品；於莫斯科汽車零配件展、歐洲自行車展、柏林消費電子展、芝加哥工具機展、美國國際自行車展、杜拜電腦展、日本工具機展、杜塞道夫醫療器材展及台北國際電子展等 9 個國際重要專業展設立台灣精品館及辦理新產品發表記者會，安排 38 家台灣精品廠商對國際媒體發表新產品與新技術；辦理品牌企業海外行銷推廣補助 9 案；另與外交部、觀光局合作，於美國紐

約甘迺迪機場、德國法蘭克福機場、英國希斯洛機場刊登本年度台灣產業形象燈箱廣告共 5 面。

(四) 「101 年度新興市場整合行銷傳播專案」：協助 65 家台灣品牌企業於印尼、印度、越南及中國大陸等 4 新興市場，透過於購物中心辦理消費者推廣活動、於重要展會設置台灣精品館、名人代言、媒體廣宣、與通路合作設置展售區、網站數位行銷等整合行銷傳播手法，傳遞台灣產品可靠、創新、值得三項關鍵訊息，讓消費者瞭解台灣資訊及居家生活產業及品牌，有效提升當地消費者對台灣產業優質形象及國際品牌認知度。我國居家生活產業品牌在雙印、越南及中國大陸市場的認知度從 2012 年專案執行前的 1%，增加到 2012 年專案執行後的 2%，成長 1 倍。

(五) 推動企業在台設置營運總部部分，改善作法如下：

1、100 年積極爭取營運總部企業優惠措施，提高申請意願，包含：放寬累積投資大陸之上限、大陸關係企業員工來台研習期間維持 3 個月，高雄市政府與桃園縣政府提供當地營運總部企業租金及人員培訓之補助等優惠措施；並完成 2 次修正「營運總部認定辦法」相關規定，簡化企業申請資料，並促使服務業運用營運總部優惠措施。

2、100 年已主動函送營運總部認定辦法及相關資料予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及相關服務業協會，請其協助轉知會員申請營運總部認定函，以適用相關優惠措施；另亦函送符合營運總部認定指標，但尚未申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之 300 多家公開發行公司，俾利其申請營運總部。

3、經前述 2 次修法及爭取優惠措施後，100 年已新增申請並核發 50 家企業營運總部認定函，約占產業創新條例施行之後（99 年 8 月），新增核發營運總部認定函家數（66 家）之 76%。

4、101 年度將主動協助尚未申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之公開發行公司，以提升企業申請設立營運總部之家數

三、整備優質環境、促進投資加碼方面：有關「推動工業區更新」指標部分，本部後續將督導所屬機關辦理廠區意見及管線調查作業，以利相關工業區更新工項之進行。

四、穩定供給資源、永續能源發展方面：

(一) 本部業已於 101 年 12 月召開「土石儲備中心設置需求評估會議」，並進行高屏溪流域、濁水溪、烏河流域、花蓮縣境、台東縣境土石儲備中心設置需求評估。

(二) 本部為有效提升發電機組可用率，台電公司依不同類型發電機組研提具體對策：如降低電廠因設備故障引起的機組降載或停機事故、縮短機組計畫性檢修工期、加強節約能源管理等，以減少因停電造成之不便。

1、火力機組：實施考訓合格認證，強化預防保養制度並妥適安排大修工期及排程，定期更修「運轉作業標準（SOP）」及召開機電事故檢討會，每季檢討、追蹤各機組可用率目標之執行情形。

2、水力機組：各水力電廠維護人力相互支援及協助，審定發電設備停止要求書，縮短停電時間，以增加機組運轉時數，徹底檢討機電事故及詳查肇因，並設定機組可用率目標，探討差異性管控可用率目標。

3、風力機組：成立專責單位，採取改善對策及擬定風機維修策略，為確保風機設備正常運作，縮短待料及待修時間等。

4、核能機組：隨時掌握機組運轉動態，即時處理異常狀況，建立落實經驗回饋查核機制，提升大修維護品質，進行安全性及急迫性之重大設備更新，增進設備之穩定度與可靠度。

### （三）極力推動之太陽能發電及風力發電所占比例：

1、為擴大推廣我國再生能源使用，業於 100 年底完成規劃 2030 年達成再生能源發電裝置容量 12,502MW 之積極目標（約占我國總電力系統裝置容量 16.1%）與各項具體措施。有關太陽光電及風力發電部分，規劃推動「陽光屋頂百萬座」及「千架海陸風力機」計畫，並於 101 年 2 月經行政院核定，據以推動施行。

2、在政府及民間之共同努力推動下，太陽光電設置量占整體再生能源發電設置量比率由 100 年底 2.5%（88MW）提升至 101 年底 5.5%（201MW），風力發電設置量占整體再生能源發電設置量比率由 100 年底 16.2%（564MW）提升至 101 年 16.9%（621MW），未來並將持續積極辦理，俾達成目標。

## 五、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

（一）用地取得：莫拉克風災復建工作，係以原地復建為原則，各縣（市）政府提報復建工程及執行復建工作時，大部分無用地取得問題，僅災害嚴重之林邊溪及太麻里溪有編列用地費，在本部水利署積極協助用地取得作業下，已於 99 年 12 月底前完成用地取得作業，並無影響復建工程之執行。

（二）水庫淤泥：本部水利署於 91 至 98 年執行多項清淤計畫，累計清淤 3,767 萬立方公尺。98 年莫拉克颱風後，依「加強河川野溪及水庫疏濬方案」加速推動清淤工作，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為止，以陸挖、抽泥及水力排砂等方式清淤 5,037 萬立方公尺，自 91 年迄今全台各水庫總計清淤 8,804 萬立方公尺。清淤工作主要因受水庫水位影響清淤時間、淤積物處置不易、脫水處理成本高、清淤影響交通致民眾抗爭等困難，惟為利水資源永續與延長水庫壽命，各管理單位均努力排除困難，並積極利用年度枯水期間加強清淤工作。

## 六、強化營運績效，提升資產效能

(一) 本部所屬 5 家事業 100 年度全年法定預算為稅前虧損 310.11 億元，全年實績為稅前虧損 760.32 億元，增加虧損 450.21 億元。主要係因中油公司為配合政府穩定物價及照顧民生政策，汽油、柴油、燃料油價格依浮動油價機制計算國內油價應調漲時，由中油公司減半調漲，又天然氣及液化石油氣價格並未足額反映成本所致。經查中油公司配合政策，應調價而未調自行吸收之金額，100 年計 730.09 億元，如排除該政策性不利因素之影響金額 730.09 億元後，5 家事業 100 年度合計稅前虧損為 30.23 億元，較法定預算稅前虧損 310.11 億元，減少虧損 279.88 億元，達成法定預算目標。

(二) 因應國際原物料價格大幅波動等外在不利因素，並配合政府照顧民生需求，穩定國內物價，電、油、水價未能調漲反映成本情形下，為提升本部所屬事業經營效率，已督促各事業每年研訂開源節流計畫，並由國營會審查核定後據以落實執行，且按月列管查核各事業執行開源節流計畫。

(三) 為改善台電及中油公司之經營績效，已於 101 年 4 月 9 日成立「台電及中油公司經營改善小組」，從制度面與執行面進行檢討改進，經過 3 個月密集會議及檢討，於 101 年 6 月 29 日提出檢討報告，已列出台電及中油公司未來 5 年經營改善目標，目前該經營改善小組尚持續運作中，本部持續監督該 2 家公司經營改善的執行成效，以戮力改革該兩公司的經營制度與營運作為。此外並持續督促台糖及漢翔公司整體經營改善計畫，以及台水公司加強財務調度與降低漏水率計畫，以有效改善各事業經營體質。

## 柒、行政院評估綜合意見

一、推動產業再造、提升競爭力方面：積極落實推動「製造業服務化、服務業科技化與國際化、傳統產業特色化」(三業四化)產業發展策略，並就主管產業篩選出智慧生活產業、工具機智慧製造產業、低溫物流產業、資訊服務產業及創新時尚紡織產業作為三業四化之亮點產業；惟重點產業及新興產業整體產業產值雖自 98 年起逐年成長，但鋼鐵產業、寬頻產業及綠色能源產業產值均較 100 年度減少，除可加強重點輔導外，建議發揮亮點產業優勢，進行整合行銷。另全球經濟仍存在諸多變化，包括主要經貿國家之匯率政策等，宜密切觀察經濟情勢脈動，及早審慎因應；而未來如何協助國內產業解決重要技術瓶頸，突破外國公司(如三星、蘋果等)之威脅，協助快速制定標準、檢測、認證，及解決國內水資源、能源再生及減碳問題，仍待加強呈現。在厚實產業技術創新能力方面，研發成果收入由 99 年之 16.68 億元逐年遞減至 101 年之 13.74 億元，宜加強研發成果落實於產業運用之相關機制，亦請積極鼓勵廠商投入技術開發，以增加科專研發成果收入。

二、開拓經貿版圖、營造樞紐地位方面：推動「搶單續航計畫」、「101 出口龍騰計畫」等計畫，協助廠商拓展出口市場。在新興市場出口比重部分，近 3 年呈成長趨勢，新興市場逐漸成為維持出口成長之重要動能，未來宜密切關注新興國家貿易政策變化，提早規劃因應，促使我國能經濟穩定成長；另宜思考在大陸製造業優勢不在，製造業重回美國及東協崛起，如何協助、帶領臺灣的產業因應此重大的板塊變革；在推動企業在臺設置營運總部部分，近 4 年均未達到預定目標，除應檢討相關因應措施執行成效外，亦宜思考在缺乏租稅優惠誘因下，如何以其他優勢(如行政服務、產業群聚效益優勢等)，協助企業排除投資及營運障礙，以有效提高申請意願。

三、整備優質環境、促進投資加碼方面：成立行政院層級「全球招商聯合服務中心」單一窗口，召開 19 次協調會議，促成 15 件 100 億元以上之重大投資案，提供國內外投資人客製化服務，解決可能遭遇之問題，吸引外人投資金額自 99 年度起逐年成長，為亞洲少數呈現正成長國家之一，未來宜配合產業結構發展，研議促進投資措施，有效運用民間及外來投資金額。

四、穩定供給資源、永續能源發展方面：在確保資源供需穩定（國內砂石庫存量、供電可靠度及區域調度或供應之水源量）部分，均能達到原訂目標，惟在供電可靠度部分，近 3 年系統平均停電時間指數逐年提升，宜加強檢討，以提升供電可靠度及供電品質，確保產業競爭力；在節能減碳永續成長（年節約生活用水量、執行能源效率管理與提供節能技術服務及再生能源累計裝置容量）部分，亦均能達到目標；另自日本福島核電事故後，世界多國積極朝向無核家園的方向規劃及努力，宜研議規劃是否可藉由再生能源的開發、智慧電網的佈建以及能源傳輸效率的提升，讓台灣能有多元化之能源來源。未來可配合「千架海陸風力機」、「陽光屋頂百萬座」各項措施，逐年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率，以利再生能源推動。

五、辦理莫拉克颱風災後復建方面：縣（市）管河川及排水復建工程 101 年度預定完成 3 公里復建工程，已提前於 100 年度完工，改善淹水面積 200 公頃。

六、提升服務效率方面：逐年縮短商標案件審查時間，有助企業及早取得商標權，強化企業競爭力；另提供原級及次級標準校正服務，除維持與國際一致之測量標準，增加產業對外競爭力外，亦可設立具公信力之機構，以檢驗標準進行產品國際認證或協助產品獲得國際認可，有效協助臺灣產品外銷；發明專利案件結案量逐年增加，未來除推行各項縮短審結期限措施外，宜積極保障專利發明人智慧財產權。

七、強化營運績效，提升資產效能方面：所屬事業全年法定盈餘較原訂預算增加虧損 470 餘億元，雖加計執行重大政策影響金額後可達原訂目標，惟所屬事業虧損金額逐年增加，宜配合「台電及中油經營成效改善小組」積極檢討改善部屬事業經營成效及相關計畫執行能力。

八、打造優質專業團隊方面：建立階梯式之人才培訓體系，培育各階層、各領域人員所需之專業知能；另辦理跨領域專業知能研習，強化同仁宏觀之策略思維，執行成效符合績效要求。